



《現觀莊嚴論》略講

大堪布貢噶旺秋仁波切 講授

確尊法師 翻譯



譯者序言

大堪布貢噶旺秋仁波切於 2002 年應大馬沙巴寂靜禪林、普陀寺和慈音寺之邀前往弘法，於普陀寺和慈音寺講授現觀十講。

光陰倏忽，匆匆十七年過後，因黃靖鈞居士發心整理堪仁波切生前講授的教法，於是與九位志工花四個月時間，將錄音帶轉成 MP3，然後打成文字，再交由末學重新校譯，之後由釋性妙法師潤文編排，由黃慧真、蔡女士兩位居士校稿。終於，堪仁波切於沙巴略講現觀的精彩內容，得以於弘法後二十年的今天，呈現於大眾面前。

末學誠摯感謝成熟此一因緣的諸位法師和善士大眾。願吉祥！

譯者

釋確尊 敬筆

2022 年 8 月 18 日



目錄

譯者序言	02
文殊讚	04
緣起與皈依三寶	05
聖者無著論師略傳	11
第一章 首善 - 勝譯前義	15
第一節 名義	15
第二節 譯敬	16
第二章 中善 - 勝著本文義	19
第一節 人所詮～供讚	19
第二節 人能詮～需要與關連	24
第三節 所詮現觀～正說現觀內容	32
第一品 於喜詳盡化眾說八事	32
一、要義安立身 - 1、略說	33
2、詳說（以表格標示）	40
二、詳說文義支分	此部分未說



ཨོཾ། ལྷ་མ་དང་མགོན་པོ་འཇམ་བའི་དབྱངས་ལ་བྱག་འཆའ་ལོ།།

敬禮妙音大怙主

གང་གི་སྒོ་གྲོས་སྤྱིབ་གཉིས་སྤྱིན་བྲལ་ཉི་ལྟར་ནམ་དག་རབ་གསལ་བས།།

怙主妙智 離二障雲 清淨如日極明朗

དི་སྟེང་དོན་ཀུན་དེ་བཞིན་གཟིགས་ཕྱིར་ཉིད་ཀྱི་ཐུགས་ཀར་སྟེགས་བམ་འཛིན།།

所有諸義 如實知故 至尊胸間托經函

གང་དག་སྤིད་པའི་བཅོན་རར་མ་རིག་ཐུན་འཛོམས་སྟུག་བསྐྱལ་གྱིས་གཟེར་བའི།།

三有獄中 一切含識 無明闇覆苦所逼

འགོ་ཚེགས་ཀུན་ལ་བྱ་གཅིག་ལྟར་བཅེ་ཡན་ལག་དྲུག་ཅུའི་དབྱངས་ལྡན་གསུངས།།

悲愍眾生 皆同獨子 宣說六十支音語

འབྲུག་ལྟར་ཆེར་སྒྲོགས་ཉོན་མོངས་གཉིད་སྒྲོངས་ལས་ཀྱི་ཐུགས་སྒྲོག་འགྲོལ་མཛད་ཅིང་།།

如雷大震 煩惱睡醒 業力鐵鏈使開解

མ་རིག་ཐུན་སེལ་སྟུག་བསྐྱལ་སྟུ་བྱ་དེ་སྟེང་གཅོད་མཛད་རལ་གྱི་བསྐྱམས།།

無明闇除 所有苦芽 為令斷盡持寶劍

གདོད་ནས་དག་ཅིང་ས་བཅུའི་མཐར་མོན་ཡོན་ཏན་ལུས་རྫོགས་རྒྱལ་སྐས་བྱ་བའི་སྐྱ།།

本來清淨 十地究竟 功德體全佛子身

བཅུ་པ་བཅུ་དང་བཅུ་གཉིས་རྒྱན་སྐས་བདག་སྟོའི་ཐུན་སེལ་འཇམ་དཔལ་དབྱངས་ལ་བརྟུང་།།

百一十二 相好莊嚴 除我心闇禮文殊



〔第一講〕～緣起

《文殊讚》是文殊加持而產生，加持力非常大，若是每天早上起來都能夠唸誦三遍，對記憶力會有很大的幫助，也能夠增長智慧，所以最好能夠背起來。在西藏，講經說法之前一定是向文殊祈請，祈請文殊加持自己，讓智慧能夠增長。此次由於安江仁波切和開印法師的安排，我能夠到大馬沙巴的普陀寺為大家說法，自己感到非常高興，首先祝開印法師、主席們以及各位學員吉祥如意！

這一次在這邊要講的是彌勒怙主所著的《現觀莊嚴論》，因為是第一次和大家結法緣，所以在講論之前，先給大家授皈依戒。身為一個佛教徒，在初入佛門的時候，就要先皈依佛法僧三寶。皈依之後，在修行的首、中、末任何時刻都必須皈依三寶、修學皈依的學處，永遠和皈依三寶不分離，因此緣故，所以我們在一開始的時候，要先皈依三寶受皈依戒，皈依的對象是佛寶、法寶和僧寶。

所謂「佛寶」是所知障和煩惱障連同習氣，都已經全部斷除，所要證得的功德智慧已全達圓滿究竟，也就是斷、證二者已達究竟圓滿。佛陀具有智、悲、力三種功德，佛陀具有了知所有眾生根器和眾生個別想法的智慧；另外，佛陀意欲救護所有被三苦－苦苦、壞苦、行苦－逼迫的輪迴眾生脫離一切痛苦，並



且意欲引導所有眾生獲得解脫，甚至獲得最殊勝解脫的遍智佛陀果位，所以佛陀具有大悲心；輪迴眾生若是能夠對佛陀生起信心、恭敬佛陀，誠心皈依佛陀，即能脫離輪迴和惡道苦，所以，佛陀也具有救護輪迴眾生脫離輪迴和所有惡道痛苦的力量。

佛陀在自利上，界自性清淨，而且客塵煩惱也獲得清淨，心具有法身。在利他上，佛陀對業清淨的化眾，示現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的報身，為他們說法。對一般共通的上、中、下化眾，示現化身度化引導他們。總而言之，佛陀在自利上，具法身，在利他上具報、化二身的色身，如是佛陀圓滿具有法、報、化三身，及功德、事業。如是，斷證二者達到究竟，自利、利他二利任運成就，是究竟的皈依處，這就是「佛寶」。

如果輪迴眾生皈依佛陀，佛陀救護輪迴眾生脫離痛苦的方法，就是為眾生說法，所以在皈依佛之後，第二個要皈依的就是法。所謂「法寶」是教、證二法，教法是經、律、論三藏；證法是戒、定、慧三學，或道諦、滅諦所攝之法。歸納來說，「法寶」是教法和證法，其中真正能夠救護自己脫離輪迴痛苦，獲得解脫的方法是道諦和滅諦的證法，為了要讓證法生起，首先必須講說、聽聞教法。一般來說，「教法」分為三藏十二部，其中具有八萬四千法門。雖然教法如是眾多，但是所有的精要是什麼呢？就是「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



雖然想要斷除殺生、偷盜等一切惡業，如法行善，但是對一個如我們般的初學者，是無法如實知道的。所以，第三個要皈依幫助我們修學的友伴：「僧寶」。所謂「僧」，諸凡進入佛門且具有皈依戒以上的一切修行者，都稱為「僧」。自己所皈依的對象－僧眾中稱為「僧寶」者，是所有修持者中最好的修行者，不但自己修持佛法，且能為其他的眾生說佛法的菩薩男、菩薩女等十地的上師、善知識們，他們是真正幫助自己修行，是修行之友的僧寶。

當我們在皈依時，要視佛陀為引導自己脫離所有一切輪迴痛苦，獲得解脫和遍智佛陀果位，而且指示完全無誤之道路的導師，在這樣的了知下皈依佛寶；皈依法寶，了知如法斷除殺生、偷盜、邪淫等十惡及五無間重罪，心中沒有貪、瞋、痴、嫉妒、競爭、我慢等，並且具信心等的動機如法行善，如是善惡取捨，是自己獲得解脫和遍智佛果真正要行走的道路，在這樣的了知下皈依法寶；僧寶是所有修持佛法者中，最上等的修持者，無論是在家男女居士，或是殊勝的出家沙彌、沙彌尼、比丘、比丘尼，他們經由實際為自己說法，能為法友的善士、善知識、登地以上的菩薩，全是自己的善友，在這樣的了知下皈依僧寶。

如是視佛陀為導師、法為道路、僧為行於道上的友人。在這樣的了知下，衷心地皈依佛、法、僧三寶，並且清淨地持守皈依學處，那麼自己眼前的違緣障礙能夠去除，壽命和福德不斷增長，不只如此，還能解脫輪迴和惡道所有痛



苦，獲得解脫及獲得最殊勝解脫的佛陀果位。因為我們每一個有情眾生，都具有佛的種姓，都有成佛的力量、種子，所以在皈依究竟時，自己也能夠成佛，皈依具有這樣的利益。

了知三寶的體性和皈依的理趣後，在真正皈依時，要想自己的前面虛空中，釋迦牟尼佛為首的十方諸佛菩薩，真正地安坐在自己的面前，他們具有了知過去、現在、未來三世一切所知法的遍智，如同雙眼健全的明眼人，而我們就像沒有眼睛的瞎子，或像是睡夢中的人，他們完全清楚了知地成為見證者，如是，我們信受皈依三寶。

諸佛菩薩們無所不知、無所未見，但是為了我們自心的清淨和相信的緣故，所以先祈請十方諸佛菩薩垂念我。皈依者並非只有自己一個人，應當想自己和這一世的父母、兄弟、姐妹、鄉親為首的等虛空所有一切眾生，都一起接受皈依。

為什麼要皈依佛、法、僧三寶呢？為了現在正處於輪迴中，遭受生老病死等痛苦的所有一切父母眾生，我想要救護他們脫離痛苦，可是現在的我沒有這種能力，唯有先成就自利利他達到究竟 – 一切究竟皈依處的佛陀果位之後，才能救護他們，因為這個緣故，所以想要皈依佛、法、僧三寶。



皈依三寶的時間，並不是只皈依一天、兩天，或僅是這一生，應當想：從現在開始一直到證菩提間 – 自己尚未證得等同釋迦牟尼佛、阿彌陀佛的果位，無須再皈依前，都要一再地皈依佛、法、僧三寶。

如是瞭解後，首先跟著念誦一次「祈請十方諸佛菩薩垂念我」，之後，「我與等虛空一切父母眾生，從現在開始一直到證菩提之間，都皈依佛兩足尊，皈依法離欲尊，皈依僧眾中尊。」跟著念誦三次。之後，以梵文皈依三寶：「南摩咕汝貝，南摩布達雅，南摩達瑪雅，南摩桑噶雅」跟著唸誦三次。「南摩咕魯貝」是皈依上師；「南摩布達雅」是皈依佛；「南摩達瑪雅」是皈依法；「南摩桑噶雅」是皈依僧。過去未曾皈依三寶、獲得皈依戒者，現在已經得到了皈依戒；過去已經獲得皈依戒者，因為今天再次皈依，使得善根不斷增長。

如是，皈依三寶、具有皈依戒，從今以後就是佛教徒，成為持皈依的男女居士。得到皈依戒，在自己的心續中，已經種下未來能夠從輪迴解脫的種子，不僅僅只是能夠得到解脫，因為今天的皈依戒是大乘具菩提心的皈依戒，所以也種下未來能夠成佛的種子。因此之故，自己暫時的病魔、罪障能漸漸去除，順緣壽命和福德不斷增長，護持佛法的世間或出世間善神護法將無時無刻地保護著自己，因此緣故，使得自己所做的一切合法事業都能夠順利如願成辦，應當了知皈依三寶的功德利益不可思議、無量無邊。



從今以後，不管任何時刻，在做世間或出世間事業之前，都先皈依三寶，祈求三寶幫助、救護自己，盡力地將衣食、財物、受用供養給三寶；自己在真正受用衣食、財物時，都想這是三寶加持後賜給我的。如是服侍三寶，是非常重要的。

皈依三寶後，有哪些是違背皈依戒的行為，是要斷除、不能做的？因為已經誠心地皈念佛寶，所以非佛寶的世間神，如：梵天、大自在天、遍入天、帝釋天、地神、水神、火神等一切世間神，絕對不可以誠心地皈依他們，以他們做為究竟的皈依處。但是在不離皈依三寶的想法下，如祖先向世間神、世間護法供養、讚歎般，自己仍持續供養、讚歎世間神和世間護法，這是可以的。

皈依法寶後，不可以傷害其他眾生。凡是會傷害其他眾生，如：毆打、殺害其他眾生，或是偷搶其他眾生的錢財等一切惡業，都要盡力地斷除。

皈依僧寶後，凡是修持佛法的佛教徒，都應和睦相處，絕對不可以心生忿怒、爭吵；對非佛教修行者的其他有情，不可以完全信賴；對佛教修行者中殊勝的出家僧眾、聖者有情，不可以誹謗、毆打、損惱、傷害他們。

皈依三寶後，所應修的學處，主要為：平常應盡力依止好的上師、善知識



聽聞佛法，所聽聞的法義應該盡力修持，不只自己修持，還應該盡力向親友們宣揚。

以上，簡單地授與各位皈依戒，並且簡單地講述所當持守的皈依學處。接下來，要講的是慈氏法中主要的《現觀莊嚴論》，因為是聖者無著的恩德而弘揚於世間，所以首先將約略地講講他的事蹟。

聖者無著論師略傳

聖者無著是昔日印度的一位大班智達，班智達就是學者，他不只是一位大學者，而且還是一位大成就者，總之是一位證得三地果位的聖者菩薩。無著的母親是一位婆羅門女，名叫明戒。當時大乘教法遭受破壞，十分式微，她為了弘揚大乘教法，所以和一位剎帝利種姓結合，生下了無著。

無著年紀還很小的時候，就修學大乘教法，依止上師，並且在很短的時間內，就背誦了五百部的大乘經論。及長，無著瞭解所知法無量無邊，如果只依聞思慧要完全究竟地學習是很困難的，必須實證諸法的實相才可以。因此緣故，他想以彌勒為本尊，依著彌勒怙主的加持，讓自己證得諸法實相。心中主意既定，於是依止一位密咒上師，求得修持彌勒法的口訣後，去到雞足山（印度）



修彌勒法，一共修了十二年。

在他修持彌勒法的第三年將結束時，並未獲得修持的成果，灰心地想要放棄修行。當他走出修持的地方時，看見一位老婦人（彌勒菩薩示現），用很軟的布磨著鐵杵，想將鐵杵磨成針。無著深受感動，又回去修行。第六年將結束時，又興起放棄的念頭，卻看見一滴一滴往下滴落的水滴，竟能將石頭沖蝕出水坑，“水沖石頭都能形成水坑，相比之下，我的精進心不是太差了嗎？”於是他又留下再繼續修行。到了第九年將結束時，他又想放棄，這時看見同住在山洞中的鳥，晚上飛進山洞裡，早上則飛出去，牠的羽毛把山洞的石壁磨平了。“唉呀，鳥的羽毛都能把石頭磨光了，我的精進心連鳥都不如！”於是他又回去修行。

到了第十二年快結束時，還是沒有結果，於是離開他修行的地方。他走在一個村莊的道路上，看到一條可憐的母狗，上半身挺著向人吠叫，下半身卻滿布著吃肉的蛆蟲。這母狗已經被蟲咬得到處都是傷口，無力支撐站起，只能拖著身體爬行。此時，無著心中生起無量的悲心，心裡既想不傷害蛆蟲又不傷害狗，且還能救牠們，於是找了一把刀，從自己大腿上割下一塊肉，嘗試著把母狗身上的蟲移到這塊肉上。



他不敢用手去抓這些蟲，怕用力太大把牠們捏死，於是用身體上最柔軟的舌頭去舔舐母狗下半身的蟲。他閉起眼睛用舌頭去舔母狗身上的蟲時，舔了三次都沒有碰到母狗和牠身上的蟲，直到最後一次，他的舌頭碰到地面，此時他才抬起頭往上看，卻看到了彌勒菩薩，其實，這一條母狗是彌勒菩薩的化身。

無著看著彌勒菩薩，心中無限委屈地說著：「我那麼辛苦地修持，且修了這麼長時間，您都不示現給我看，不加持我。」彌勒菩薩對無著說：「打從你一開始修持的時候，我就在你的面前，沒有離開過你，但是你因為被你的業障遮蔽住，所以沒有看到我，今天你對我的化身－身上滿是蟲的母狗生起了悲心，因為有悲心，障蔽稍微清淨，所以才有了見到我的福份。」為了要讓無著相信，彌勒菩薩說：「讓我坐在你肩膀上，然後走到市場人群中，就可以知道他們能不能看到我。」於是，無著肩扛著彌勒菩薩，然後走到市場人群中且一一詢問路人：「你看到我的肩膀上有什麼東西嗎？」所有的人都回答沒看到，大家都認為此人大概是個瘋子。最後，有一個老婦人說：「我看到你肩膀上扛著一具腐爛的狗屍體。」彌勒菩薩說：「因為這個老婦人的障蔽稍微清淨，所以能看到你的肩膀上扛著一具腐爛的狗屍體。」

彌勒菩薩帶無著到兜率天，聽彌勒菩薩說法。天上一座法的時間，在人間就是五十年，或是六個月。總而言之，在天上一座法的時間，無著聽聞彌勒菩



薩說廣、中、略般若經和慈氏五論：《現觀莊嚴論》、《大乘經莊嚴論》、《寶性論》、《辨法法性論》、《辯中邊論》。之後，無著回到人間，慢慢地弘揚這些教法，彼時，他獲得三地菩薩的證量。

佛陀也清楚地授記：「在我涅槃九百年的時候，世間會有一位名為無著的比丘，清楚注釋了義、不了義的佛經經義，他將住世一百五十年。」依著無著的恩德，將《現觀莊嚴論》傳給他的弟弟世親和解脫軍、師子賢等，之後依序傳到西藏，直到現在，這個教法的教授傳承、講說的傳承，以及修持的傳承仍然持續著，未曾間斷。

《現觀莊嚴論》的內容極為甚深，而且是一部很大的論著，所以過去印度、西藏有很多智者、學者，為這一部論做了很多注疏。《現觀莊嚴論》是注解廣、中、略的大乘《般若波羅蜜多經》，因此要是能夠聽聞、思維以及修持《現觀莊嚴論》，就是聞、思、修大乘的所有《般若波羅蜜多經》，利益極為廣大。此次，我們師生在極短時間內，這一部論著無法講述很多，但是，此論全部內容的精要是本頌，本頌的精要內容又歸納成更精要，此精要又有更更精要的，我將對這個更更精要的內容，依次簡要地嘗試講完。此部論著從印度傳入，先由譯師翻成藏文，然後依次地傳到現在。過去譯師翻譯的時候，開頭有寫名義和譯敬。現在就跟各位講名義和譯敬。



第一章 首善 - 勝譯前義

第一節 名義

一、梵文名稱：

Abhisamayâlaṅkāra nāma prajñāpāramitôpadeśa-śāstra

阿比薩瑪雅 阿朗噶拉 南瑪 班佳拔拉米達 烏巴迭夏 夏斯達拉，印度有很多的語文，這是天語，也就是梵語。

二、藏文名稱：

ཞེས་རབ་གྱི་ས་ཐོལ་དུ་བྱིན་པའི་མན་ངག་གི་བསྟན་བཅོས་མངོན་པར་རྟོགས་པའི་རྒྱན་ཞེས་བྱ་བ།

謝日_{阿不}吉 帕柔睹 泌貝 昧_恩雅哥_以 滇_屈娥_恩巴逗貝簡 協佳哇

三、漢文名稱：

般若波羅蜜多要訣現觀莊嚴論

首先，梵文 Abhisamaya（阿比薩瑪雅），藏文是 མངོན་པར་རྟོགས་པ་（娥_恩巴逗巴），中文譯成「現觀」，其意思是實證法性義，或是向著實證法性義。梵文 alaṅkāra（阿朗噶拉），藏譯為 རྒྱན་（簡），中文譯成「莊嚴」。莊嚴有兩種，



一是顯明的莊嚴，一是美麗的莊嚴。這邊所講的是將般若經的隱義顯明出來，所以是顯明的莊嚴。梵文 *nāma*（南瑪）翻譯成藏文是 *ཞེས་བྱ་བ་*（協佳哇），翻譯成漢語是「稱為」。梵文 *Prajñāpāramitā*（班佳拔拉米達）翻譯成藏文是 *ཞེས་རབ་ཀྱི་པ་རྫོགས་ཏུ་བྱིན་པ་*（謝日_{阿不}吉帕柔睹泌巴），漢文是「般若波羅蜜多」。一般來講，般若波羅蜜多有三種，一是典籍般若波羅蜜多，一是道般若波羅蜜多，一是果般若波羅蜜多。現在所講的般若波羅蜜多是典籍般若波羅蜜多，也就是佛所說的《般若波羅蜜多經》。梵文 *opadeśa*（烏巴迭夏），藏譯是 *མན་ངག་*（昧_恩雅），漢語是「竅訣、要訣」。所謂「竅訣」就是以很少的字句，廣說涵義，也就是這一部論是用很少的文字來顯明《般若波羅蜜多經》的隱義。梵文 *Śāstra*（夏斯達拉）翻譯成藏文是 *བསྟན་པ་ཅོས་*（滇倔），漢譯為「論著」。論著的涵義是什麼呢？就是改造眾生的心，讓眾生的心具有戒、定、慧三學，它還有一層意思是救護脫離惡道和輪迴。

以上所講的是此論的名稱，之後要講的是譯敬，是譯師從梵文翻成藏文時，首先頂禮自己有信心的佛菩薩。

第二節 譯敬

頂禮一切佛菩薩



「頂禮一切佛菩薩」此句說明所頂禮的對象是一切佛和菩薩。所頂禮的一切佛，如同皈依時所講的：斷證達到究竟，自利利他達到究竟，是究竟皈依處的過去諸佛、未來諸佛，和現在安住於十方的所有一切佛，也就是三世一切佛。

一切菩薩是發菩提心後，具世俗菩提心的資糧道、加行道的菩薩，以及實證勝義菩提心的第一地到第十地的菩薩，主要有文殊菩薩、彌勒菩薩、觀音菩薩、普賢菩薩等諸大菩薩。總之，一切菩薩是過去的菩薩、現在安住於十方的菩薩，以及未來的菩薩。因此，所頂禮的對象是三世一切佛和三世一切菩薩。

頂禮的人是譯師，噶瓦拜則和鄂譯師，他們從梵文《現觀莊嚴論》翻譯成西藏文的一開始就頂禮一切佛和菩薩。他們為什麼要在翻譯之前先頂禮一切佛和菩薩呢？有幾個原因，一個是讓後人知道他們是善士，因為他們頂禮了一切佛和菩薩，因而對他們所翻譯的論著生起信心，並且讓後人在講說和聽聞這一部論著時，在心續中也能夠累積福德資糧、清淨罪障，另外它還能讓譯師在翻譯的時候無障礙，達到究竟，譯師看到頂禮一切佛菩薩有這麼多的用意，所以在他們翻譯的一開始就先頂禮佛和菩薩。

以上是「首善」勝譯前義，包括名義「般若波羅蜜多要訣現觀莊嚴論」，和譯師頂禮一切佛菩薩的譯敬。今天晚上就講到這兒，我們一起迴向、發願。



〔第二講〕

首先，請發菩提心，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證得遍智佛陀果位，因為這個緣故，來聽聞甚深的教法並依法修行。」的想法

釋迦牟尼佛依著眾生的根器、想法、隨眠等的不同，講說不可思議、無量教法，所轉三藏教法極為甚深、廣大。今天所要聽聞的是第二次無相法輪的教法，在佛陀所講極多的經典中，今天的教法屬於廣、中、略《般若波羅蜜多經》。

導師釋迦牟尼佛之後，過去注解《般若波羅蜜多經》的有：印度文殊菩薩和龍樹及其弟子等所斷定，明說《般若波羅蜜多經》空性深見的傳承；還有經由彌勒菩薩、無著，以及世親等依次傳下來，顯明或斷定《般若波羅蜜多經》隱義的廣行傳承。

今天要講的《般若波羅蜜多要訣論》著稱為現觀莊嚴論，在這兩種中屬於顯明般若經之隱義的《般若波羅蜜多經》注解。隱義現觀的意思是：有情依照《般若波羅蜜多經》的含義實際修持，心中的了解和體驗不斷增長，經由五道十地直到成佛之間，次第加以斷定。



第二章 中善 - 勝著本文義

有關此論著「首善」勝譯前義的名義和譯敬，昨天已經講過了。接下來要進入第二個部分：中善 - 勝著本文義。在勝著本文義裡又分三，第一是入所詮般若波羅蜜多的支分 - 供讚；第二是入能詮論著的支分 - 需要與關聯；第三是正說現觀的內容。

第一節 入所詮～供讚

首先講入所詮般若波羅蜜多的支分 - 供讚。實際上這一部論所講的內容就是在抉擇（判別）斷定廣、中、略《般若波羅蜜多經》的含義，在這之前，先向最殊勝的對象頂禮，或是供養，或是讚歎。就像我們平常在做世間或是出世間的事情時，為了讓所做的事情能夠順利，在做之前，會向自己的上師、本尊，或是向三寶皈依、供養。彌勒菩薩在造這一部《現觀莊嚴論》之前，為了讓整個過程沒有障礙，能夠徹底寫完，另外也為了讓後學者能夠累積福德資糧，讓自己能夠屬於善士夫，因為有此諸多需要，所以在著論之前先供養、頂禮。

諸凡求寂聲聞者，以一切智引至寂；

諸凡饒益眾生者，以道智辦世間利；

清淨具遍智諸佛，宣此種種眾相法，



具聲聞菩薩之佛，彼之母我誠敬禮。

所頂禮的對象是佛之母，此「佛之母」就是般若波羅蜜多，如是佛之母－般若波羅蜜多是怎麼樣呢？引導求寂聲聞者達到寂靜是佛之母。所謂聲聞是什麼？所謂聲聞，就是在佛前聽聞佛陀說法，於此法義加以修持的有情，就稱為聲聞。在佛前聽聞佛陀說法，並將自己所聽聞的也為他人宣說，其主要目的在求自己去除三界輪迴的生、老、病、死等所有一切痛苦。如是有情們主要是求自己的利益，並非其他眾生，因為自己害怕輪迴中的生、老、病、死、寒熱等所有一切痛苦，因此心生厭離，意欲自己從中解脫，但求去除輪迴中的一切苦因和苦果。

對如是聲聞、緣覺種姓，佛陀宣說色、受、想、行、識五蘊；宣說眼、耳、鼻、舌、身、意等內六根界，色、聲、香、味、觸、法等外六境（塵）界以及為果的眼、耳、鼻、舌、身、意等六識界，合起來十八界；宣說在內的眼、耳、鼻、舌、身、意等六根處，在外的色、聲、香、味、觸、法等六境（塵）處，合起來十二處。如是五蘊、十八界、十二處，所有一切法皆是無生的自性，以了知蘊、界、處所有一切法是無生、無我的方便，達到究竟平息三界輪迴中生、老、病、死等所有一切痛苦的果。



首先，所謂具苦諦蘊的有餘阿羅漢是阿羅漢獲得不捨身依 – 即具身依的有餘涅槃，即稱為有餘蘊阿羅漢，待阿羅漢將殘餘苦諦蘊捨棄後，即獲得無餘涅槃。佛陀對聲聞、緣覺種姓宣說五蘊、十八界、十二處所有一切法是無生的自性，因而引導到達有餘和無餘兩種涅槃，這就是「諸凡求寂聲聞者，以一切智引至寂」的意思。

第二，何謂菩薩？具有菩提心的有情，就稱為菩薩。菩提心又可以分為世俗菩提心和勝義菩提心。

世俗菩提心又分為願菩提心和行菩提心。心中想著：「為了利益其他的有情，意欲獲得佛陀的果位，若是能夠獲得，不曉得有多好。」這是願菩提心；接著又想：「要如法地行於成佛之因的道上。」這是行菩提心。此二菩提心首先經由儀軌受持，於心中生起之後，就稱為菩薩。

所謂勝義菩提心，即是當生起世俗的願、行菩提心後，經過一大阿僧祇劫的長久時間，一再努力地行於成佛道上，最後第一地實證法性真諦，或是實證人無我、法無我的見道無分別智，此智於什麼時候在心中生起，彼時就是獲得勝義菩提心。心中具有如是世俗菩提心或勝義菩提心的菩薩，在輪迴未空之間，一再地利樂著所有父母眾生，讓父母眾生獲得眼前和究竟的利益與快樂，如是



菩薩最後如實了知，聲聞道、緣覺道、菩薩道，以及佛道皆是無生。菩薩們對三界、四生、六道的所有眾生，完全沒有偏私地成辦眼前善道和究竟解脫成佛的利益，這就是「諸凡饒益眾生者，以道智辦世間利」的意思。

釋迦牟尼佛等殊勝化身之諸佛，具有如實通達一切所知法的相是無生的清淨智慧，如是，宣說具世俗諦和勝義諦所有一切相，以及了義、不了義種種乘的教法。以上是「清淨具遍智諸佛，宣此種種眾相法」的意思。

為無量聲聞眷屬和菩薩眷屬圍繞之佛，其母¹三智體性實為一，然表面分成三，即三智，此乃「所有聲聞求寂者，以一切智引至寂」，所謂「一切智」，即了知蘊、界、處皆是無生；以及利益眾生的菩薩們，於輪迴未空間，利益眾生的方便，稱為「道智（道種智、道相智）」；以及導師能仁王為三種姓化眾轉法輪的「遍智（一切種智、一切相智）」。²這三智實際上體性是一，這是彌勒怙主頂禮的對象。

今天，彌勒怙主所頂禮之母，是佛之母，不是聲聞之母、不是緣覺之母，也不是菩薩之母。所謂「聲聞和緣覺之母」，是在聲聞和緣覺各自的心續中證人

¹ 《大般若經中》云：「如是般若波羅蜜多能與一切善法為母，一切聲聞、獨覺、菩薩、如來善法從此生故。」故佛母是寓指佛教的理體、真如法性、般若智慧。

² 三智：一切智、道智、遍智。漢傳為：一切智、道相智（道種智）、一切相智（一切種智）。



無我，或者是在證人無我之上，再證所取法無我的智慧，這就是聲聞和緣覺之母。所謂「菩薩之母」，就是菩薩從發世俗菩提心後先入資糧道，之後，一直到第十地菩薩間的心續中，證得人我和法我無生的證量，或是智慧，這就是菩薩之母。

上面所講的聲聞緣覺之母和菩薩之母，只是讚歎的對象，並不是實際頂禮之母。彌勒怙主在造《現觀莊嚴論》之前，頂禮的佛之母若加以分類，可以分為能生佛之母和能成辦佛願望之母兩種，但其體性是一。

初修學的資糧道和加行道菩薩，以義共相了知人無我和法無我，另外，第一地菩薩到第十地菩薩之心續實證人無我和法無我的證量和智慧，這全都是能生佛之母。遍智為佛陀利益三種種姓化眾轉法輪之增上緣，這是能成辦佛願望之母。所以，實際頂禮的對境是佛之母，此若分則有能生佛之母和能成辦佛願望之母兩種，然彼二體性是一。因此，若分供讚和僅是讚歎之母，則有聲聞緣覺之母、菩薩之母和佛之母三種對境，但是實際上頂禮之母就只有「佛之母」而已。

這是《現觀莊嚴論》一開始講的供讚，是注解《般若波羅蜜多經》的序分，因為是注解《般若波羅蜜多經》的序分，所以這個供讚包含了《現觀莊嚴論》全



部的內容。

若能每天唸誦此供讚『諸凡求寂聲聞者，以一切智引至寂；諸凡饒益眾生者，以道智辦世間利；清淨具遍智諸佛，宣此種種眾相法，具聲聞菩薩之佛，彼之母我誠敬禮。』將具有極廣大利益和福德，也就是具有頂禮、供養、讚歎《般若波羅蜜多經》序分的功德利益。

第二節 入能詮～需要與關聯

接下來要講第二入能詮論著的支分：需要等四法。若問：何謂「需要等四法」？其回答就是：1、《現觀莊嚴論》內容是什麼？2、眼前聽聞具此內容的論著有什麼需要？3、在究竟上的極需要又是什麼？4、以及其前後有什麼關聯？

前面至尊彌勒先講一切智、道智、遍智三智的功德，且頂禮這三智，頂禮後，間接地承諾要造莊嚴三智的論著。若問其內容、需要、極需要、關聯是什麼呢？回答說：

一切相智道，導師於此說，非餘所能領，十法行自性，

經義置念中，具慧能見故，為令易解故，是造論需要。



第一句「一切相智道」講一切相智和道二者。一切相智可以分為一切智（基智）、道智和遍智。此究竟的果－佛陀的智慧，是了知蘊、界、處所有一切所知法的智慧，和其因－聖者菩薩的心續實證聲聞緣覺道、菩薩道和佛道皆是無生的道智。這不是彌勒依著自己的力量而說，是導師釋迦牟尼佛在《般若波羅蜜多經》中所講的，於此宣說。

若問：如導師釋迦牟尼佛在《般若波羅蜜多經》中所講的聲聞乘、緣覺乘、佛乘這三乘的道路，在現在《現觀莊嚴論》裡面也說嗎？本頌第三句「非餘所能領」的意思是：《現觀莊嚴論》所說的內容，並不是「餘」－聲聞和緣覺乘所能夠領受的，總之，唯有發殊勝菩提心的菩薩才能夠領受、了知。

若問：既然導師釋迦牟尼佛已經在《般若波羅蜜多經》講過了，那麼，你彌勒再造這部論有什麼需要呢？其回答：造此論的需要就是後兩句「為令易解故，是造論需要」，為了讓一個初發心的初修學凡夫，能夠很快且很容易地了解《般若波羅蜜多經》內容的緣故，這是彌勒怙主造此論的需要。

若問：初修學的凡夫能夠了解《般若波羅蜜多經》的含義，有什麼究竟的極需要呢？其回答就是中間三句「十法行自性，經義置念中，具慧能見故」。此中「十法行自性」，「法」的意思，在世親菩薩的論著裡說「法」是所知、道、



涅槃、意之境…等十種含義，在這裡「法」是道的意思。因此所謂「十法行」就是道的十種行為，也就是在修道時所行的十種行為。

在道上修持時的行為就是行布施等十度，總之，在發菩提心之後，行財施、法施、慈施、無畏施等種種的「布施」；持守不殺生、不偷盜等的律儀戒，以及行聞思修等善法的攝善法戒和為其他眾生說法等的饒益眾生戒，於此三戒善加持守的「持戒」；對修持正法時所產生的一切辛苦，能完全不在意地忍受，如是，能夠修接受痛苦等的「忍辱」；還有，心喜悅地行聞、思、修等善的「精進」；心於善法上能夠不散亂的「禪定」；以及能夠分辨諸法體性，並且於何者該取何者該捨，能完全無誤了知的「智慧」；如法行自他利益的「方便」，非常善巧；以及不為違緣障礙傷害的「力」；還有讓善根不斷增長的「願」；最後是無誤證得彼一切之實相、本質的「智」。總之，此十度即是不住輪涅二邊、無三輪分別之十種到彼岸的行為，名為十法行。

《般若波羅蜜多經》中十度的含義，先透過聞慧、思慧安置在正念中不忘記，之後具慧者菩薩在資糧道和加行道時，經過長達一大阿僧祇劫時間，不斷地一再修持。經由一再修持的力量，於第一地的時候實證，或說實見布施等十法行，這就是《現觀莊嚴論》究竟上的極需要。



獲得第一地菩薩果位之後，依著自己的力量就能夠了知《般若波羅蜜多經》的含義，不需要再聞思如彌勒怙主所造的《現觀莊嚴論》等，因此，《現觀莊嚴論》的極需要是最後於第一地菩薩結束。因此，容易實證經義的究竟極需要，必得依賴聞思而了知經義的暫時需要，然此需要又得依賴此論的純淨內容，這就是後後依前前的關聯。

因此《現觀莊嚴論》的內容究竟上是果般若波羅蜜多，即是佛陀的遍智，還有其「因」聖者菩薩的道智，也就是了知聲聞緣覺道、菩薩道和佛道是無生的智慧。總而言之，在供讚時所說的一切智、道智和遍智，這三者就是《現觀莊嚴論》於論述身時所講的真正內容。自己的心續如理修持《般若波羅蜜多經》所說的一切智、道智和遍智三者，若修持達到究竟就能夠成佛，但是初修學凡夫，僅是看、學《般若波羅蜜多經》，無法知道如何修持三智的要義，因此緣故，所以彌勒怙主將《般若波羅蜜多經》的含義，以竅訣的方式清楚宣說而造此論。自己若是一再聞、思此論，然後修持《般若波羅蜜多經》所說的三智，一旦修持達到究竟就能夠成佛。

以上所講的八句是內容、需要、極需要和前後關聯的需要等四法，這是聞思《現觀莊嚴論》的入門方法。今天晚上就講到這兒，一起迴向、發願。



【第三講】

聽法之前請先發菩提心，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證得遍智佛陀果位，因為這個緣故，來聽聞甚深的教法並依法修行。」的想法，所聽聞的法是由彌勒怙主所造的般若波羅蜜多要訣的論著－《現觀莊嚴論》。

前天和昨天兩個晚上所講的供讚等教法，今天再簡要地說一遍。首先要講的是勝著本文義－入所詮般若波羅蜜多的支分－供讚。首先「諸凡求寂聲聞者，以一切智引至寂」的意思是：在佛陀世尊面前，首先自己聽聞佛陀說法，聽聞者再對他人宣說，讓他人也加以聽聞。修持教法時，主要只是在追求自己個人生老病死等痛苦獲得平息，對如是聲聞、緣覺種姓的化眾，宣說色等五蘊，以及十八界、十二處所攝集的所有一切法，其自性是無生、無我。以了知蘊、界、處所有一切法都是無我、無生的方便，其結果即是平息三界輪迴的一切生老病死苦，因而引導阿羅漢首先獲得具殘餘苦諦蘊的有餘涅槃，或是獲得斷除苦諦蘊－即無餘苦諦蘊的無餘涅槃。

接著解釋「諸凡饒益眾生者，以道智辦世間利」的意思。發世俗的願菩提心和行菩提心的菩薩，以及發勝義菩提心的聖者菩薩，在輪迴未空之間，成辦等虛空所有一切眾生的現前利益和究竟快樂。菩薩以如實了知聲聞緣覺道、菩



薩道，和佛道三者無生的方便，成辦三界所有眾生現前善道和究竟永久快樂的利益。

再來，「清淨具遍智諸佛，宣此種種眾相法」的意思是因清淨通達蘊界處諸法一切相無生的智慧；或是因清淨通達所知雜染煩惱和對治清淨等一切法，其相無生的如所有智、盡所有智，故具方便。如是之釋迦牟尼佛等殊勝化身諸佛所詮內容包括世俗諦和勝義諦種種相，且宣說了義和不了義乘種種自性之法。

最後，解釋「具聲聞菩薩之佛，彼之母我誠敬禮」的意思。殊勝化身佛如釋迦牟尼佛，具眷屬聲聞舍利弗、目犍連等和菩薩文殊、彌勒等諸聖眾，彼之母的一切智（基智）、道智和一切相智（遍智）三者，其體性上是無分別的，但若加以分類，則可以分為能生佛之母和能成辦佛願望之母兩種。

彌勒怙主在造論之前先頂禮佛之母，頂禮之前先讚歎三智的功德，之後真正頂禮，實際上也間接地承諾要造三智內容的論著。供讚是《般若波羅蜜多經》序分的注釋，其實供讚中也略攝《現觀莊嚴論》的全部內容。

接著要講入能詮論著的支分－需要、關聯，也就是需要等四法。



一切相智道，導師於此說，非餘所能領，十法行自性，

經義置念中，具慧能見故，為令易解故，是造論需要。

這八句說明《現觀莊嚴論》的內容，以及需要、究竟極需要，還有，依著前面產生後面的關聯性。

第一句「一切相智道」，是斷定、認識《現觀莊嚴論》所說的內容。「一切相智」是佛陀的遍智，也就是供讚裡所講的一切智、道智和遍智三種。簡單來講就是果－佛陀的智慧，此智慧了知一切所知法。再來「道」，所謂道就是獲得佛陀智慧的因或道，是聖者菩薩心續中證得－聲聞緣覺道、菩薩道和佛道－三道無生的證量。如是證得三道無生的證量，依修持的有情³可分為八種現觀，即遍智、道智、一切智（基智）、正等加行、頂加行、漸次加行、剎那加行和法身。

或有於此產生疑惑者：獲得果－佛陀遍智之三道無生證量的道智，依修持的有情分為八現觀。此即此論所詮內容，這是彌勒自己說的嗎？因為有這樣的疑惑，所以有第二句，「導師於此說」。此句即說明，這是導師釋迦牟尼佛在

³ 補特伽羅（梵語 pudgala 或 Pudgalāstikāya；巴利語 puggala），又譯為福伽羅、弗伽羅，或簡稱為普羅，意譯為數取趣，佛教術語，泛指通常所說的「有情」、「眾生」或是我，部份佛教部派以之實指輾轉輪迴於六道的主體。



《般若波羅蜜多經》說的，也是彌勒在此所說的。

若又疑惑問說：《般若波羅蜜多經》中講聲聞緣覺道、菩薩道和佛道三者，此論中也講這些嗎？回答即是第三句「非餘所能領」。此句意思說明此論內容不是如聲聞緣覺的他乘所能夠領受，唯有發殊勝菩提心 – 為了利益其他眾生意欲成佛，在自他二利中，主要行利他的菩薩才能夠證得。

若有人生疑惑問云：導師釋迦牟尼佛已經在《般若波羅蜜多經》講過了，彌勒怙主你造《現觀莊嚴論》有什麼需要呢？此問回答即是最後兩句「為令易解故，是造論需要」，這說明造論的需要。雖然導師釋迦牟尼佛在《般若波羅蜜多經》已經講了，但是一個初學凡夫透過聞思的智慧，依著自己的力量很難了知《般若波羅蜜多經》的內容含義，為了讓初學凡夫容易了知的緣故，所以彌勒怙主需要造此論，這就是造《現觀莊嚴論》的眼前需要。

倘若又起疑惑：凡夫依著《現觀莊嚴論》，對《般若波羅蜜多經》的經義若是稍微瞭解之後，有什麼樣的究竟極需要呢？中間三句「十法行自性，經義置念中，具慧能見故」，就是講究竟的極需要。成佛之道 – 即獲得佛陀果位的道路行為是十法行。十法行即是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方便、願、力、智十度的行為。菩薩修持資糧道、加行道以及登地到第十地間的成佛



之道，所有一切行為皆攝集於十度，這也是《般若波羅蜜多經》的內容。

此《般若波羅蜜多經》內容－十度要怎麼修呢？一個初修學菩薩，透過聞思的智慧稍稍瞭解之後，不忘記安置在正念的意識中。如是具智慧者在資糧道和加行道時，因為經過一大阿僧祇劫等長時間一再修持、熟習，最後於第一地實見法性真義、無我時，即實證或實見十法行，那時《現觀莊嚴論》的究竟極需要就完成了。第一地以上的菩薩不需要依賴論著，於《般若波羅蜜多經》等的經義，依自己的智慧力就能知道如何修持。

以上所講的就是入能詮論著支分的內容、需要、極需要和關聯的需要等四法。依著內容產生需要，依著需要產生極需要；內容、需要和極需要的關聯是依著前前產生後後。

第三節 所詮現觀～正說現觀內容

所詮現觀有三：對喜歡詳盡的化眾說八事、對喜歡中等的化眾說六、對喜歡概略的化眾就歸納為三。整部《現觀莊嚴論》即如是。

第一品 於喜詳盡化眾說八事



分二：一、要義安立身，二、詳說文義支分。

一、要義安立身

1、略說

一共十五偈，頭二偈是簡要宣說，之後的十三偈是稍加詳細解說。

般若波羅蜜，以八事正說。

所謂「般若波羅蜜」，一般來講，般若波羅蜜分有果般若波羅蜜、道般若波羅蜜、典籍般若波羅蜜三種。所謂果般若波羅蜜就是佛陀的一切相智，也就是佛陀的遍智；所謂道般若波羅蜜就是能獲佛之道，例如菩薩們心續的智慧就稱為道般若波羅蜜；所謂典籍般若波羅蜜，是講果般若波羅蜜和道般若波羅蜜內容的佛典－《般若波羅蜜多經》，以及解釋經典的論著，就稱為典籍般若波羅蜜。

「般若波羅蜜，以八事正說」的意思就是：能獲佛聖者心續的果般若波羅蜜之道，以八現觀正說；再者，菩薩聖者心續的「道般若波羅蜜」，以有情的條件八現觀正說；上面所講的典籍般若波羅蜜，內容以八現觀正說。



果般若波羅蜜、道般若波羅蜜、典籍般若波羅蜜三者中的果般若波羅蜜，是真正的般若波羅蜜，因為已達輪迴和涅槃的彼岸，所以是真正的般若波羅蜜。至於道般若波羅蜜和典籍般若波羅蜜二者，只是名為般若波羅蜜而已，並不是真正的般若波羅蜜。將道般若波羅蜜和典籍般若波羅蜜命名為般若波羅蜜的原因為：典籍般若波羅蜜是說果般若波羅蜜和道般若波羅蜜的典籍，是以所詮的名稱命名能詮的典籍。道般若波羅蜜是獲得果般若波羅蜜的因，所以是以果的名稱命名。

道般若波羅蜜和典籍般若波羅蜜雖然不是真正的般若波羅蜜，但命名為般若波羅蜜的需要是：如果想要追求、獲得果般若波羅蜜 – 即佛陀的智慧，首先必須由聽聞、思維典籍般若波羅蜜進入，然後修道般若波羅蜜，是為了了知的緣故。典籍和道非真正的般若波羅蜜，因為這兩者並未達智慧的彼岸，沒有到達輪迴和涅槃的彼岸。

遍相智道智，復次一切智，正等現觀及，至頂與漸次，
剎那證菩提，及法身為八。

八事為遍相智、道智、一切智、正等加行、至頂加行、漸次加行、剎那加行和法身八者。為了認識此八事，就得一一地講它的體性，還有，說明為何是八



事的原因。

首先講八事的體性。我們所欲追求的是果般若波羅蜜，所以皈依三寶，因為自己有如來藏，如果生起殊勝的菩提心，就是要為了利益眾生，看將來是否能成佛。因此，究竟真正要獲得的是稱為果般若波羅蜜也好，或是稱為佛的智慧，或是稱為二利達究竟、究竟皈依處。總之，遍智是究竟要獲得、要追求的。

若欲獲得果般若波羅蜜的佛陀智慧，首先必須依聞思慧斷定境、去除疑惑，如是所斷定的境、要去除疑惑的境，有遍智、道智和一切智三者。

首先，果遍智有什麼功德？獲得遍智有什麼利益？若能了知這些，心中將生歡喜，然後有自己是否能獲得的希冀，因此，為了令生歡喜，所以八事中先說、先斷定遍智；了知果遍智的功德，對遍智生歡喜，意欲追求獲得遍智，因生起『獲果遍智的因是什麼？』的想法，於是，為令了知獲得果遍智的因，次說道智；為了去除果遍智和獲得果遍智之因－道智二者的疑惑，以及為了其全部支分，而說了知基－蘊、界、處無我的基智（一切智）。

如是初修學者，首先要去除對果遍智、其因道智和其支分基智三者的疑惑，所以先講斷定之境的三個面向。



第二，透過聞思去除境的疑惑，斷定後需要修持，因此將遍智、道智、基智三者的相聚集起來加以修持，就是正等加行，亦即聚集三智的一切相，做為所修來修，這是四種加行中的第一個：正等加行。

正等加行時 – 即將三智的相攝集後加以修持時，以聞思修三慧中的修慧為主，心續中體驗稍微生起，證量不斷增長，如是修持獲得自在力，此名為頂加行，這是第二個。

獲得頂加行後，為了讓自己心的力量，或說為了讓智慧的力量，讓修持的體驗不斷增長，達到最殊勝的緣故，所以依次一再地修持三智的相，稱為漸次加行，這是第三個。

一再修漸次加行，體驗不斷增長，獲得穩固不變。得到一切力量之後，能於同一時間修持三智的所有一切相，稱為剎那加行，此為即將成佛前的修持，這是第四個。

如是，首先發殊勝菩提心，之後以聞思慧去除遍智、道智、一切智（基智）三智的疑惑，一再觀察斷定後，將所修三智的一切相全部聚集，依次修正等、頂、漸次和剎那四個加行，令其不斷增長。設若達究竟，就是獲得究竟果佛法



身。所謂果法身，是道的修持達究竟，在自利上界法性真如自性清淨，且客塵煩惱障和所知障的垢染也清淨，證得具二淨的法身。在利他上，利益清淨和不清淨的三種種姓化眾，報化二身連同其利生事業，在虛空未壞、輪迴未空間不間斷。

此章節「要義安立身」一共有十五偈，其中從「般若波羅蜜」到「及法身為八」的頭二偈，是要義中的要義，這部分已經講完了。要義中之要義的二偈八句，涵具《現觀莊嚴論》的全部內容，因此，也可以說我們已經講說、聽聞一次的《現觀莊嚴論》。

今天晚上就講到這兒，一起迴向、發願。



〔第四講〕

聽法之前先發菩提心，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證得遍智佛陀果位，因為這個緣故，來聽聞甚深的教法並依法修行。」的想法，所聽聞的法是顯明佛母《般若波羅蜜多經》隱義現觀次第的論著，即般若波羅蜜多要訣的論著，名為《現觀莊嚴論》。

入所詮般若波羅蜜多的支分供讚，和入能詮論著的支分需要關聯，這兩部分已經講完了。現在所講的是正說《現觀莊嚴論》的內容現觀，此分為三：對喜歡詳盡者，分八事說，此科再分：1、要義安立身，2、詳說文義支分，目前是要義安立身。

首先複習上次所講的。要義安立身的部分共有十五偈，頭二偈是略說，就是「般若波羅蜜，以八事正說」。其意思為：般若波羅蜜有果佛地的遍智，和第一地到第十地菩薩心續的道般若波羅蜜，還有詮說果般若波羅蜜和道般若波羅蜜內容的典籍般若波羅蜜三者。如是，所謂般若波羅蜜指的是果般若波羅蜜的佛之遍智，為了獲得佛的遍智，其道以八現觀正說。

獲得佛之智慧的因，或說道般若波羅蜜，此由有情方面，以八現觀正說；能詮果般若波羅蜜和道般若波羅蜜二者的典籍般若波羅蜜，此所詮事亦以八現



觀正說。

果般若波羅蜜的佛智慧是真正的般若波羅蜜，因為是已達輪涅二邊彼岸的般若波羅蜜。道般若波羅蜜和典籍般若波羅蜜僅只是名為般若波羅蜜，並非真正的般若波羅蜜。名為般若波羅蜜的原因為：道般若波羅蜜是獲得果般若波羅蜜的道或因，以果之名稱之；典籍般若波羅蜜，因為是能詮果般若波羅蜜和道般若波羅蜜的經典，所以，是以所詮之名，命名能詮的典籍。因而此二 - 道般若波羅蜜和典籍般若波羅蜜亦名為般若波羅蜜。

第二句說「以八事正說」，意欲認識八事的正文一共有「遍相智道智，復次一切智，正等現觀及，至頂與漸次，剎那證菩提，及法身為八。」六句，其意義為：遍知一切所知相的遍相智和其因的道智，然後是一切智，此為三智，第四是正等加行、第五是頂加行、第六是漸次加行、第七是剎那加行、第八是究竟圓滿菩提法身。

接著，講述八事的體性和一定為八事的意義。有情為了得到究竟所欲獲得的果般若波羅蜜，首先以聞思慧斷定的境有三種：首先，若能稍微了知究竟所欲獲得的果的功德，或將對此果生起歡喜之心，因此，先說果了知一切所知法的遍智。了知究竟所欲獲得的果遍智之功德後，會有「獲得遍智的因是什麼？」



的想法，因此為了知道獲得遍智的道或說因，而說了知三道無生的道智。為了完全了知所欲獲得的果遍智，和獲果遍智之因的道智，二者錯誤之處或支分，所以第三說一切智（基智）。如是，首先以聞思慧斷定遍智、道智和一切智，三者之疑必須去除的緣故，所以首先依次講述遍智、道智和一切智。

接著，有情相續實際修持的加行法有四種：首先以聞思慧去除疑惑，加以斷定後，總攝遍智、道智、一切智（基智）的修持行相，這些為必須修持的緣故，所以先說正等加行。修持總攝三智之一切行相時，主要經由修慧體驗稍微生起，獲得明相之力，此稱為頂加行，這是次說的加行。修持稍微獲得覺受、力量是為頂加行，為了讓修慧之力不斷增長且達超群絕倫，所修之一切行相需依序無誤地一再修持，稱為漸次加行，這是第三個說的加行。如是，所修行相依序無誤地一再修持，不斷增長且達究竟，獲得堅穩後，所修一切行相能夠同時修持，此稱為剎那加行，此是所說第四個加行，因此修持的加行確定為四種。如是依次修持四種加行，究竟所獲得的果是法身，放在最後說，如是宣說「般若波羅蜜，以八事正說」。

略說的部分已再次簡略說完，接著，稍微細說內分三部分的十三偈。

2、詳說（以下以表格分列）



現觀莊嚴論

甲 1、境 p.43	乙 1、遍智十義 p.43	丙一、意樂 - 大乘發心 (1)		丁一、略說			p.46			
				丁二、詳細分類			p.46			
		丙二、加行	丁一、修持的因 - 教授 (2)					p.46		
			丁二、果修成 - 四順抉擇分 (3) - 煖、頂、忍、世第一					p.47		
			丁三、修持的支分法	戊一、修持所依 (4)			戊二、修持所緣 (5)		p.48	
							戊三、修持所為 (6)		p.48	
							戊四、修持自身的體性	己一、鎧甲修持 (7)		p.49
								己二、趣入修持 (8)		p.49
				己三、資糧修持 (9)		p.50				
				己四、出離修持 (10)		p.50				
	乙 11、道智十一義 p.57	丙一、道智支分 (1)						p.57		
		丙二、正說道智		丁一、知聲聞道之道智 (2) 和知緣覺道之道智 (3)					p.58	
			丁二、菩薩實證之道智	戊一、大乘見道 (4)					p.59	
				戊二、修道	己二、真正修道	己一、修道功用 (5)			p.60	
			庚一、有漏修道			辛一、勝解修道 (6) 和勝解功德 (7)		p.61		
						辛二、迴向修道 (8)		p.61		
						辛三、隨喜修道 (9)		p.61		
			庚二、無漏修道			辛一、修持修道 (10)		p.62		
						辛二、清淨修道 (11)		p.62		
		乙 111、一切智 (基智) 九義 p.68	丙一、所入境基智	丁一、基智體性			戊一、智不住諸有 (1)		p.69	
							戊二、悲不住涅槃 (2)		p.70	
				丁二、遠近的因			戊一、非方便遙遠之基智 (3)		p.71	
							戊二、善方便非遙之基智 (4)		p.71	
				丁三、負面及對治的差別			戊一、所治基智 (5)		p.73	
							戊二、能治基智 (6)		p.73	
			丙二、進入加行	丁一、加行類別 (7)					p.74	
				丁二、加行平等性 (8)					p.74	
				丙三、進入的果 - 見道 (9)						p.74



甲二、行 p.81	乙一、正等加行十一義 p.81	丙一、入加行修持方法	丁一、所修行相（1）		p.81	
			丁二、修之瑜伽 - 修諸加行（2）		p.83	
			丁三、加行 - 之前行法	戊一、加行功德（3）		p.83
				戊二、加行過失（4）		p.84
				戊三、加行性相（5）		p.84
			丁四、近因 - 大乘順解脫分（6）		p.84	
		丙二、入觀修之所依有情	丁一、順抉擇分（7）		p.85	
			丁二、有學不退眾（8）		p.85	
		丙三、所修加行體性	丁一、有寂平等加行（9）		p.86	
			丁二、清淨剎土加行（10）		p.86	
			丁三、善巧方便加行（11）		p.88	
	乙二、頂加行八義 p.88	丙一、加行道頂加行	丁一、相（1）		p.89	
			丁二、增長（2）		p.90	
			丁三、堅穩（3）		p.91	
			丁四、心遍住（4）		p.91	
		丙二、見道頂加行（5）		p.91		
		丙三、修道頂加行（6）		p.92		
		丙四、無間頂加行	丁一、無間頂加行（7）		p.93	
			丁二、遣除之邪分別（8）		p.93	
	乙三、漸次加行十三義 p.106	丙一、加行圓滿	丁一、布施波羅蜜（1）		p.107	
			丁二、淨戒波羅蜜（2）			
			丁三、安忍波羅蜜（3）			
			丁四、精進波羅蜜（4）			
			丁五、靜慮波羅蜜（5）			
			丁六、般若波羅蜜（6）			
		丙二、意樂圓滿	丁一、道的所依	戊一、隨念佛（7）		p.109
				戊二、隨念法（8）		p.111
				戊三、隨念僧（9）		p.111
			丁二、道之基	戊一、隨念戒（10）		p.112
				戊二、隨念捨（11）		p.113
			丁三、道修持的見證者～隨念天（12）		p.113	
		丙三、證無實體性的加行修持（13）		p.114		
	乙四、剎那加行四義 p.122	丙一、經由所證	丁一、非異熟剎那加行（1）		p.123	
			丁二、異熟剎那加行（2）		p.123	
		丙二、經由證法	丁一、無相剎那加行（3）		p.124	
			丁二、無二剎那加行（4）		p.124	



甲三、果	乙一、法身四義 p.125	丙一、正說法身	丁一、體性身（1）	p.125
			丁二、報身（2）	p.126
			丁三、化身（3）	p.126
		丙二、事業		p.127

認識八事時，如剛剛所說的，有：甲一、由聞思斷定的境，甲二、聞思所斷定的意義，如實修持的加行，甲三、修持後究竟的果三部分。

甲一、由聞思斷定的境

由聞思斷定的境有三：為了對果生歡喜心，先說遍智；為了知道獲得遍智的道如何，次說道智；一切智（基智）有如斷除前二之疑惑的支分般，三說一切智（基智）。

乙一、遍智（十義）

為了喜歡「果」，先說果遍智，能表遍智之法有十，以偈頌宣說：

發心與教授，四種抉擇分，修行之所依，謂法界自性，

諸所緣所為，鎧甲趣入事，資糧及出離，是佛遍相智。

能表遍智的法有十：第一、發心；第二、教授；第三、四種抉擇分；第四、修行之所依，謂法界自性；第五、諸所緣；第六、所為；第七、鎧甲；第八、趣



入；第九、資糧；第十、出離。稍微解釋一下這十法，分為能表遍智十法其各自的體性，和能表之法為十的數目確定。這十法可以歸納為意樂和加行兩個部分。

丙一、意樂（1）

所謂意樂是什麼呢？所謂意樂即是發心，是發成佛的菩提心，並非發證聲聞阿羅漢之心，亦非發證辟支佛果之心。發殊勝菩提心的體性為何？在《現觀莊嚴論》中將依次講到，此即「發心為利他，欲正等菩提」所說的意思。因此，實際上是想要獲得菩提的想法，但此想法必須是為了利他；所謂「欲正等菩提」的意思是究竟想要獲得的是佛果，而且主要不是為了自己，是為了利益其他眾生，未來想獲得佛果的想法，像這樣的想法就稱為發心。為利益其他眾生故，意欲獲得佛果的想法就是發菩提心，此發菩提心涵蓋了從凡夫的初發心一直到成佛前。

發心亦可稍加分類為發願菩提心和發行菩提心。所謂願菩提心，是緣果正等菩提的心，此再加以細分為三：僅是願菩提心、發願菩提心和不退且不斷增長願菩提心。

所謂僅是願菩提心，是稍微知道佛陀果地的功德後，對此生歡喜，心中希冀自己是否可以獲得佛果，此願望稍微生起，就稱為僅是願菩提心。此後，自



已受戒承諾、發誓：為了利他，意欲獲得二利究竟的佛果，此稱為發願菩提心。
再來，為了讓承諾意欲獲得果正等菩提的菩提心戒不退轉，而行種種善，此稱為不退且不斷增長願菩提心。

為了獲得佛果，所行之道的聞思修、布施、持戒等，自己若是能修持，不曉得該有多好，僅是生起如是的願望就稱為僅是行菩提心。之後，自己發心從今以後要進入、修持獲佛果的諸因－六度、四攝法等所有菩薩行，依儀軌受戒、承諾發誓，就稱為發行菩提心。最後，為了不斷增長自己已發的行菩提心，於是經由身口意三門，盡力行種種善，如是之意樂和行為，就稱為不退且不斷增長行菩提心。

如是，所謂願菩提心就是為了利益其他眾生故，意欲獲得佛果的想法，之後，為了獲得佛果，意欲如法進入佛果之因的道，如是想法就稱為行菩提心。譬如自己想去一個快樂的地方和思維著如何去那個地方，願菩提心和行菩提心就如同此比喻般的兩種想法。

發願菩提心和行菩提心之後，名字馬上就改變，從過去的凡夫改變成佛子菩薩；不只名字變成菩薩，實質上也改變了。如何改變？發願菩提心和行菩提心之後，就成為人天、阿修羅等所有眾生應該頂禮的對象。發願菩提心和行菩



提心後有如是的利益，經中云：『菩提心功德，若有色方分，周遍虛空界，無能容受者。』所以，一發菩提心立即有這麼大的福德。

丁一、略說發心

如是之發菩提心，佛於《般若波羅蜜多經》中，經由略、廣二門宣說，如是，此論也由略、廣二門宣說。《現觀莊嚴論》的略說發心是：猶如大地是世間人、畜等一切眾生和花草樹木、農作物、森林等的所依處般，發心的善根是所有一切善法、白法的根基、所依處。

丁二、詳細分類

此論依次說，有如：黃金、初月、火、寶藏、大海等二十二種。

以上是正文偈頌中「發心與」的意思。

丙二、加行

分為：修持的因、果修成、修持的支分法三者。

丁一、修持的因－教授（2）

因為正文偈頌中說「教授」，所以說之。所謂教授，在本質上，承諾「為了



利益眾生故，意欲獲佛果。」如是發了願、行菩提心後當如理修持，則教導需經由具足世俗和勝義二諦，進入智慧和方便雙運之道，即是所謂的教授。教授若加以詳分，則有十種。例如四聖諦，要如理知道苦諦，其了知的方法具有世俗和勝義二諦，由智慧、方便雙運了知苦諦，苦諦因的集諦當斷除，當苦諦因的集諦斷除時，現證、獲得滅諦，獲得滅諦的因與斷集諦的對治是道諦，將如何取捨的方法給予教導，就是教授。如是，教導依止修持的所依三寶，以及教導修持須精進等，共有十種教授。

丁二、果修成—四順抉擇分（3）

所謂果修成是四抉擇分，就是加行道的煖、頂、忍、世第一。加行道四抉擇分，分為：證所取無自性和證能取無自性。此中所取又分雜染所取分別和對治清淨所取分別二種。證雜染所取無自性是加行道的「煖」；證對治清淨所取無自性是加行道的「頂」。證能取無自性分為執著實有補特伽羅的能取和執著假有士夫的能取二種。證執著實有補特伽羅之能取無自性，是加行道的「忍」；證執著假有士夫之能取無自性，是加行道的「世第一」。

丁三、修持的支分法

分為：修持的所依、修持的所緣、修持的所為、修持自身的體性四種。



戊一、修持所依（4）

修持的所依是法界，所謂一切法的法界、法性、自性、真如，和所謂佛的種姓、如來藏，其意思都是一樣，體性上是沒有分別的。體性上雖是無別，但是由依此的能依法加以分類時，例如：加行道「煖」所依的法界，加行道「頂」、「忍」、「世第一」所依的法界，「見道」所依的法界，修道第七地以下所依的法界等，修持的所依就分有十三種。

戊二、修持所緣（5）

所謂修持的所緣是斷除增益的對境，說是善、惡、無記、有為、無為、有漏、無漏等所有一切法。

戊三、修持所為（6）

所謂修持的所為是三大：心大、斷大、證大。心大，就是發菩提心的意思。一般為三界、六道、四生所攝一切眾生相續有的發菩提心，直至十地菩薩以下的心，全包含在心大裡面。為什麼稱為心大？因為凡是具有這個心的有情，是一切有情中最為殊勝的，其實這指的就是佛。總之，這個心就是發菩提心。

所謂斷大是三界的見斷和修斷全部斷除，或是說所斷煩惱障和所知障，全部斷除，此斷就稱為斷大。



所謂證大就是如實證得所有一切法的實相、體性、法性，以及完全了知輪迴、涅槃、有為、無為、有漏、無漏、善、惡、無記等所有一切法的差別。總而言之，就是佛陀心中的如所有智和盡所有智的智慧，就是所謂的證大。

因此，發菩提心之後，是為了什麼在道上修持呢？是為了修持的所為 – 三大而修持。

戊四、修持自身的體性

修持自身的體性，內分：鎧甲修持、趣入修持、資糧修持、出離修持四種。

己一、鎧甲修持（7）

鎧甲修持是披意樂鎧甲修持，意思是披三輪體空的智慧鎧甲。例如行布施時，於行布施者、布施的對象 – 乞討者和布施物三者沒有貪戀、執著地行布施。以如是的意樂鎧甲，也就是披三輪體空的智慧或想法的鎧甲，這就是鎧甲修持。鎧甲修持若再加以細分，可以分成三十六種，就是布施等六度，每一度又都具足六度。

己二、趣入修持（8）

趣入修持是意樂有如披三輪體空的智慧鎧甲，行為精進地如理進入大乘，



即是趣入修持，體性是開始精進。

己三、資糧修持（9）

資糧修持是行為精進地進入大乘後，為了戰勝反面、從反面出離，而累積廣大的資糧，就是資糧修持。所謂反面（相反）有：與布施相反的慳吝、與持戒相反的犯戒、與忍辱相反的瞋恚、與精進相反的懈怠、與禪定相反的散亂、與智慧相反的邪慧或無明。

己四、出離修持（10）

所謂出離修持，乃於十七種資糧修持時，累積廣大的福德資糧和智慧資糧，依此力量戰勝布施等修持的反面，就是出離修持。

如是能表示遍智的法共有十種：發心、教授、四抉擇分、修行的所依 – 法界之自性、修持的所緣、修持的所為，以及鎧甲、趣入、資糧和出離修持。

這十法如何表示遍智呢？是以境表示有境的方式表示，即是如實證得「境」發心、教授等十法的智慧，是了知一切所知法的佛陀遍知之智，就是用這種方式表示。所知發心等十法，只有佛陀的智慧才能了知，非佛陀的智慧，如凡夫、聲聞、緣覺，和十地以下菩薩的智慧皆無法了知。如是能表遍智有十法，如果



和所依身結合的字句，就是「是佛遍相智」，是真實了知發心等十法的智慧，是佛的遍知智慧。這是認識前面安立身時所說的「遍相智道智」中的遍相智的字句。

為了喜歡果，所以八事中先說遍相智，這是經由略說認識能表遍相智的十法。雖然，現在是用很少的字簡要解說此論的意思，但其意義是很廣的。大家不要因為很難聽懂就感到灰心。雖然聽不懂，但是能夠聽聞其利益也是很大，能在心中種下很好的習氣，往後還能夠再聽聞到詳細的解說。

今天晚上就講到這兒。明天再簡單說說能表遍相智的十法。請一起迴向、發願。



〔第五講〕

聽法前請先發菩提心，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故，意欲證得遍智佛陀果位。因為這個緣故，來聽聞甚深的教法並依法修行」的想法。所聽的法是顯明佛母《般若波羅蜜多經》隱義－現觀次第的論著《現觀莊嚴論》。

首先，要義安立身再分遍智、道智、一切智（基智）等八事。此中第一事是遍智，為了喜歡果的緣故，所以先說遍智。遍智要義的文句是「發心與教授，四種抉擇分，修行之所依，謂法界自性，諸所緣所為，鎧甲趣入事，資糧及出離，是佛遍相智。」這正文的意思是，能表佛心續了知一切法的遍智共有十法。

將十法歸納為意樂和加行說明十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此中所謂意樂就是發心，發心是發殊勝菩提心。一般來講，菩提有聲聞菩提、緣覺菩提和佛菩提三種。這三種菩提中，最殊勝是佛菩提。因此，所謂發殊勝菩提心指的是發佛的菩提心。所謂發殊勝菩提心的含義，是心中承諾自己將來一定要獲得佛陀的果位，或是一種願望、發願。為什麼自己心中想要獲得菩提呢？應瞭解是為了其他眾生的緣故。

所謂其他眾生，指的是為三界、六道、四生所攝集的所有眾生。為了利益無任何分別的所有眾生，心中思索著自己要獲得佛陀的果位，像這樣的心或想



法必須生起。為什麼要緣一切眾生呢？其原因是：所有一切眾生實際上都是自己的母親。所有眾生都是自己的母親，並且所有母親都沉溺於輪迴的生老病死等苦海中，於是心中生起想要救護他們脫離痛苦的動機，因此，自己心中生起意欲獲得佛果的想法。

發心的性相或是體性，於此論中說：為了利益其他眾生故，意欲獲得菩提的想法就是發心。若心中生起「為了利益其他眾生，自己將來要獲得佛果」的想法，那麼總有一天自己是可以成佛的，因為自己具有如來藏、佛的種子、種姓，也就是具有成佛的能力，所以，自己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故，將來必定可以獲得佛果。

如是發菩提心，可以簡分成兩種：一是緣著圓滿的佛果，自己想要獲得的發「願菩提心」；一是為了獲得圓滿的佛果，意欲如法進入其道－六度等修持的發「行菩提心」。如是之發願菩提心和發行菩提心，包含從初發殊勝菩提心開始，直至菩提心的修持達到究竟－成就佛地之間的所有一切發心，也就是包含基、道、果的所有發心。

菩提心也可以分成：世俗菩提心和勝義菩提心兩種。住資糧道、加行道凡夫菩薩的發心，和十地以下聖者菩薩心續中後得位的發心，全都稱為世俗菩提



心；從第一到第十地菩薩禪定無分別的發心，全稱為勝義菩提心。於《現觀莊嚴論》中詳細講述發心時，用大地、黃金、月、火等二十二種比喻，顯示發心有二十二種。因為發菩提心是大乘一切法的根本，所以，於能表遍相智法中，第一個就講發心。

第二講加行。此中修持的因，乃發殊勝菩提心後，因為要獲得佛果，所以要修持。那麼修持的因，就是教授。發殊勝菩提心後，自己為了利益一切父母眾生，一定要獲得佛果，並修持其因之道。經由儀軌受菩提心戒後，應當經由聞思修如法修持成佛的因。所要修持者為何？如化身佛釋迦牟尼，或是佛的代表菩薩，或善知識教導弟子們的內容，就是教授。

真正的教授是弟子聞、思、修持佛法，或是行布施等六度，或是皈依三寶等，無論修持什麼，都要不逾越世俗和勝義二諦的自性。於世俗上，一切法僅是顯現，如夢如幻地如法聞思修；在勝義上，了知一切法的體性是無生、無自性、無實，於此了知下修持。還有，想救護一切父母眾生脫離痛苦的悲心，和了知一切法自性無生的智慧，二者方便智慧雙運地修持。所修者如：聞思修、皈依三寶、布施等任何修持都需如此，這就是教授的體性。

如是發殊勝菩提心，然後依教授修持，其果就是加行道四抉擇分－煖、頂、



忍、世第一的證量將依次生起。此中有：所取分別和能取分別二種。所取分別又有雜染所取分別和清淨所取分別二種。證得雜染所取無自性，是加行道煖的階段。依次修持時，證得對治清淨所取之法無自性，是獲得加行道頂的證量。之後，執著有情是實有的分別 – 即執著人我實有的執實斷除後，也就是斷除執著有情實有的分別，或是證得無實，是加行道忍的證量。之後，執著假有士夫的分別也斷除，證得無自性，是加行道世第一現前。

之後，講說修持的支分法「修行之所依，謂法界自性」的意思。修持的支分法，第一個是修持的所依。修持的所依是種姓，種姓是法界。所謂佛的種姓是法界，如來藏是法界。法界自性無分別，雜染和對治清淨之一切法的法界，其體性只有一，沒有分別。

雖然法界的體性無分別，但是由依於法界的法來分，則有加行道煖依的法界、加行道頂依的法界等十三種。

之後，修持的所緣。正文「諸所緣」的意思：修持的所緣是有為、無為一切法；善、惡、無記一切法；有漏、無漏等一切法。總之，所斷何者、所修何者、非所斷和非所修二者之法又是何者等皆需緣，所以說修持的所緣是一切法。



正文「所為」是修持的所為，其意思是：若說為何修持呢？是為了心大、斷大、證大這三大修持。此中心大，簡單說就是發菩提心；斷大是煩惱障和所知障皆全斷除之斷；證大是如實證得法性和了知一切法，因此，這三大是究竟佛陀心續具有的。

之後，修持自身的體性，分為：一、鎧甲修持，例如行布施時，以「布施物、布施者和受施者，三輪無實」的想法為鎧甲行持，就是鎧甲修持。二、趣入修持是一如心中披上鎧甲般，行為精進的如法趣入大乘，就是趣入修持。三、資糧修持是行為精進的進入大乘後，為了從布施的相反－吝嗇；持戒的相反－犯戒；忍辱的相反－瞋恚；精進的相反－懈怠；禪定的相反－散亂；智慧的相反－我執、無明出離，為了戰勝如是負面行為而累積資糧，就是資糧修持。資糧修持若再加以細分，則分成十七種，亦可將此歸納為福德資糧和智慧資糧。四、出離修持則是經由累積廣大的資糧－福德、智慧二資糧的善根不斷增長時，戰勝反面。如同行布施時，不染吝嗇的過失－戰勝慳吝；持戒則戰勝犯戒；修忍辱則戰勝瞋恚。因為此皆具三輪體空的智慧，故戰勝執著三輪的分別念，這就是出離修持。

如是，從發殊勝菩提心到戰勝反面的出離修持，此間共有十法，這十法如何表示遍智呢？以「境」表示「有境」。其意思就是以十法之所知境，表示能知



的智慧遍智，亦即實證發心等十法的智慧－佛陀心續的遍智。能夠實證上面所講的發心等十法的智慧，僅有佛的智慧，其他的智慧無法證得。如是能表的十法，與所依身結合的文句是「是佛遍相智」。

乙二、道智（十一義）

上面講「遍相智道智」中的遍相智，接下來講獲得遍相智的因或道，就是道智。所謂道智，是了知聲聞緣覺道、菩薩道、佛道，這三道無生的智慧。其要義是：

令其隱闇等，弟子麟喻道，此及他功德，大勝利見道，
作用及勝解，讚頌並稱揚，迴向與隨喜，作意無上等，
修持最清淨，是名為修道，諸聰智菩薩，道智如是說。

這些偈頌的意思是能表道智的十一法，今說這十一法的體性和其數目確定。

丙一、道智支分（1）

正文「令其隱闇等」的意思是：釋迦牟尼佛於轉般若經法輪，講道智的時候，聚集很多欲界和色界的天眾眷屬，釋迦牟尼佛身上的光制伏了天眾們身上所發出的光，使得他們身上的光隱而不亮。其真正的意思是：了知三道無生的



道智是第一地以上菩薩的智慧，如是證悟的智慧，即是道智，如是也顯示具我慢的有情 – 加行道世第一以下，必須其所斷已斷後才能生起，若所斷未斷，則道智無法生起。不僅我慢等所斷需斷除，且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成佛的殊勝菩提心後，資糧道和加行道的諸道都圓滿的有情，才能夠生起道智。

這也顯示沒有發殊勝菩提心的聲聞、緣覺等有情，和大乘未獲得世第一以下證量的有情們，亦即一般勝劣一切眾生，將來總有一天道智也一定能夠生起，其原因是所有一切眾生的心續都有如來藏，都有佛的種子。不僅如此，也顯示菩薩之道智的體性是什麼，因為是一位為了利益其他眾生而意欲成佛的有情，所以，為了利他而意欲於三界輪迴中受生的想法，不需要捨棄。這也顯示道智的作用是：願未全部圓滿、未成熟眾生和佛剎未清淨之前，不實證佛的果、清淨邊。

以上是道智的支分，是能表道智十一法中的一法。

丙二、正說道智

丁一、知聲聞道之道智（2）和知緣覺道之道智（3）

接下來講真正的道智，因為是了知三道無生，所以所知「道」的體性，有攝受其他化眾之道，這也要知道之故，所以正文說「弟子麟喻道」，即說知聲聞道



之道智，和知緣覺道之道智二者。要知道聲聞、緣覺道為何，是因為若有聲聞種姓的化眾，就要說聲聞道；如果遇到緣覺種姓的化眾，就要說緣覺道，所以說是攝受其他眾生之道。

丁二、菩薩實證之道智

還有，菩薩自己所要實證、修持的道有兩種，第一種是斷除部分障，或是斷除部分所斷的對治，即是見道，以「此及他功德，大勝利見道」這二句宣說。

戊一、大乘見道（4）

菩薩自己所要修持道中的見道是「此及他功德，大勝利」。「此」指的是這一世的功德利益極大，以證無我的智慧，實證人無我和法無我，無須在輪迴中一再受生而制伏輪迴邊，因此這一世具有極大的功德利益。又因想救護其他眾生脫離輪迴的生老病死等苦，以具無緣大悲之力的緣故，於其他生世不落入涅槃邊，而制伏涅槃邊，所以於他世具有極大的功德利益。這是說此生世及他生世二者皆有極大利益的菩薩，自己修持實證見道十六剎那。

戊二、修道

第二種斷一切障的對治是修道，修道又分修道的作用和具作用的真正修道二者，將依次宣說。



己一、修道作用（5）

正文「作用」是修道的作用。修道的作用是什麼呢？發殊勝菩提心修般若波羅蜜多，於見道後從第二地依次至第十地，此九地是修道的修持。

行於修道時，修道的作用是因自心續所斷煩惱的力量依次滅除，所以菩薩的相續善良、調柔。不僅如此，因為自心續的我慢、驕傲已斷除、平息故，於其他有情，如自己的上師、善知識和行梵行的友人，還有上中下任何眾生，皆恭敬、承侍，行為高尚。不僅如此，在究竟上，貪、瞋、我慢、無明等所有一切煩惱，所斷的障蔽全部斷除，這就是修道的作用。

己二、真正修道

接下來是具作用的真正修道，有二，一是菩薩後得清淨世間有漏修道，一是根本定無分別出世間無漏修道。

庚一、有漏修道

後得世間的修道是有漏的自性，有自相續福德資糧未生令生起的勝解修道、已生起的福德令成為菩提之因的迴向修道，和已成為菩提因的善根不斷增長的隨喜修道三種。



辛一、勝解修道（6）和勝解功德（7）

所謂福德未生令生起的勝解修道，所勝解的是什麼？所勝解之境是佛母般若波羅蜜多，也就是要勝解證無我的智慧。如是勝解分成九種，就是從第二地菩薩後得的勝解，一直到第十地菩薩後得的勝解共有九種。如是的每一種勝解又分：勝解般若波羅蜜多是自利圓滿的出處、是自他二利圓滿的出處、是只行利他之功德的出處三種。

如是之諸勝解，正文以「勝解、讚頌並稱揚」宣說。此中自利之出處的九種勝解，十方諸佛對菩薩有九種讚歎；對自他二利之出處的九種勝解有九種歌頌；對利他之出處的九種勝解有九種稱揚，合起來有二十七種勝解的功德。

辛二、迴向（8）

正文「迴向」的意思：於勝解修道自相續生起了相當的福德資糧，為了讓這些福德成為菩提的因，就是迴向修道。迴向修道再分有十二種，雖有十二種，但所有迴向的體性是具有所迴向、能迴向和迴向者不可得的想法迴向，即是殊勝的迴向。

辛三、隨喜（9）

之後，不但未生起的福德令生起，且已生起的福德，為成為菩提之因而迴



向之後，為了令此福德善根不斷增長而隨喜，即是隨喜修道。

如是，勝解作意無上、迴向作意無上、隨喜作意無上，就是具有三輪體空的智慧行勝解、迴向、隨喜的善根是無上的，不同於聲聞、緣覺的善根。以上是後得有漏的修道，接下來要講的是根本定無分別之自性的無漏修道。

庚二、無漏修道

辛一、修持修道（10）

正文「修持最清淨，是名為修道」，根本定無分別的無漏修道，有修持修道和清淨修道兩種。所謂「修持修道」，是成就功德的所依，是修道無間道之道。

辛二、清淨修道（11）

之後，所謂「最清淨」是清淨修道，即是所斷斷除極清淨，以修道無間道，將修斷斷除之後，所斷斷除非常清淨之解脫道，即稱為最清淨之道。

如是，諸聰智菩薩的道智以十法表示，如何表示呢？以自身的體性表示。能表道智有十一法，大部分是道智自身的體性，與所依身相結合的文是「諸聰智菩薩，道智如是說」。之前，要義之要義的正文「遍相智道智」中的道智，即是以此認識。今晚就講到這兒，接下來我們一起迴向、發願。



〔第六講〕

首先，發菩提心，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獲得遍智佛陀果位。因此緣故，聽聞甚深的教法並依法修行」的想法。所聽聞的法是彌勒怙主所造的《現觀莊嚴論》。所說的內容有八事、八現觀，現在講的是第二事道智。正文說：

令其隱闇等，弟子麟喻道，此及他功德，大勝利見道，
作用及勝解，讚頌並稱揚，迴向與隨喜，作意無上等，
修持最清淨，是名為修道，諸聰智菩薩，道智如是說。

其意思是能表道智有十一法，將依次講這十一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道智分為：道智的支分和正說具支分之道智兩部分。首先所謂道智的支分，即是正文第一句「令其隱闇等」。釋迦牟尼佛講《般若波羅蜜多經》道智的時候，聚集了許多欲界和色界的天眾眷屬，天眾們身上散發出的自然光，無法與釋迦牟尼佛身上的光相比，因而顯得隱闇不明，這是「令其隱闇等」這句的直敘之意。其真正的意思是，所謂道智主要是第一地菩薩心續的證量見道，然而要生起見道則必需斷除以我慢為代表的粗的、現前的煩惱。



不僅僅粗的我慢等煩惱，還有加行道煖、頂、忍、世第一以下的現前煩惱都已斷除，更需於其上發殊勝菩提心。但因為凡夫、聲聞和緣覺們的心續沒有發殊勝菩提心的緣故，縱使已斷現前煩惱，暫時上道智無法生起，這就是上面所說的意思。

雖然暫時上道智沒有辦法生起，但於究竟上，因所有眾生都具有佛性，所以也顯示道智總有一天一定會生起。這也顯示因菩薩心續中的道智，倘若意欲利他救護所有一切眾生脫離輪迴，則因利他而想在輪迴受生，所謂貪愛的想法，是不捨棄的。不僅如此，也顯示因菩薩心續的道智，願全部圓滿、眾生全部成熟、佛土全部清淨，這三者未達究竟間，不實際行清淨邊、不實證佛果之作用。

因此第一句「令其隱聞等」宣說了道智之支分，即：生道智的所依、於何者生道智的對象、究竟上生道智是周遍的、道智自身的體性，以及道智的作用，這五者就是道智的支分。這是能表道智十一法中的一法。

接下來正說道智，所知「道」的體性有：攝受其他眾生之道和菩薩自己現證之道兩種。首先說攝受其他眾生之道，若是聲聞種姓的化眾，則為他們說所知聲聞之道，即是僅證蘊、界、處諸法人無我即可；若是緣覺種姓的化眾，則為他們說所知緣覺之道，即是證所取人無我見之上，還具有證所取法無我之見。以



上是說正文「弟子麟喻道」這一句的含義。

再下來是菩薩自己現證之道，有斷部分障之對治的見道，和斷一切障之對治的修道兩種。斷部分障之對治的見道，是「此及他功德，大勝利見道」這兩句。由於此世和未來其他生世，產生極大的功德利益，所以說「此及他功德，大勝利」。由於大智慧證得人無我和法無我，所以制伏三界輪迴邊，輪迴過失的障蔽斷除，這是此世產生的功德利益。

菩薩因為有意欲救護所有眾生脫離痛苦的無緣大悲故，所以制伏涅槃邊－即不落入涅槃邊。因此，菩薩於未來其他生世有廣大利生的功德利益。經由此世和未來其他生世產生大的功德利益，宣說菩薩見道十六剎那。

接下來是斷一切障的對治，是菩薩的修道。分為修道的作用和真正的修道兩個部分。首先說修道的作用，菩薩獲得見道第一地後，從第二地到第十地的修道若依次生起，由於滅除修斷之煩惱的力量，因而現出調柔、悠閒。不僅如此，因為我慢、驕傲等修斷煩惱依次斷除的緣故，所以恭敬自己的上師、善知識為主的其他眾生，並且利益他們。自心續依著修道，於究竟上貪、瞋、無明連同我慢的修斷煩惱，根本斷除而戰勝，這是修道的作用。以上是說正文「作用及」的意思。



再下來是具作用的真正修道。菩薩第二地以上，有後得清淨世間有漏修道和根本定無分別出世間無漏修道兩種。後得清淨世間有漏修道，有：福德資糧未生令生起的勝解修道、已生起令成為菩提因的迴向修道，和已經成為菩提因的善根令不斷增長的隨喜修道三種。

先說福德資糧未生令生的勝解修道。正文說「勝解」，勝解什麼呢？勝解果般若波羅蜜多。如何勝解呢？有三類，即：勝解果般若波羅蜜多，是產生菩薩自利功德圓滿的所依，是自他二利功德圓滿的所依，是利他功德圓滿的所依三類。如三類的勝解，於第二地菩薩的後得有三類不同的勝解，從第三地的後得到第十地的後得都各有三類不同的勝解，因此合起來有二十七種勝解。

這些的利益，正文說「讚頌並稱揚」，意即十方諸佛對從第二地菩薩到第十地菩薩之間，後得的九種勝解果般若波羅蜜多是自利功德圓滿的出處，有九種讚歎；對自他二利功德圓滿之出處的九種勝解，有九種歌頌；對利他功德圓滿之出處的九種勝解，有九種稱揚。此二十七種勝解，十方諸佛給予九種讚歎、九種歌頌和九種稱揚，這是勝解的利益。讚歎、歌頌、稱揚這三者的差別，即是小讚歎、中讚歎、大讚歎之別的名稱。

如是以勝解修道令未生的福德生起，為令此已生的福德成為菩提之因，即



是迴向修道。迴向的方法是具有迴向的善根、迴向者自己和迴向的對象三者不可得的智慧加以迴向，即是殊勝的迴向。

已迴向菩提的福德，為使其不盡不斷增長，即是隨喜修道。所謂「隨喜」，即是不管是自己所行的善根也好，或是佛菩薩以下的其他有情所行的任何善根，都無嫉妒、不悅、後悔，且一再生起歡喜之心，一再修歡喜，就是隨喜。

如是菩薩的後得清淨世間有漏的修道，內部區分：福德未生令生的勝解修道，勝解般若波羅蜜多是自利、二利、利他圓滿的出處，福德資糧未生令生，是勝解修道；令已生的福德資糧成為菩提之因，是迴向修道；還有，令已成為菩提之因的善根不斷增長，是隨喜修道。

這些都作意無上，實際上是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成佛的緣故，而且是以具三輪體空的智慧修持，因此勝解作意無上、迴向作意無上、隨喜作意無上，比聲聞緣覺的善根殊勝。這就是正文「勝解、讚頌並稱揚，迴向與隨喜，作意無上等」的意思。

接著講根本定具無分別自性的出世間無漏修道，分：為功德之所依的修持修道，和為障蔽清淨之所依的清淨修道兩種。為成就功德之所依的修持修道是



無間道和解脫道兩種中的無間道。負面已清淨的清淨修道是以無間道將障蔽斷除後的智慧，此是解脫道。

以上是能表菩薩道智的十一法。此十一法如何表示道智呢？其方法大部分是以自身的體性表示。這十一法中除了道智的支分這一法外，其他十法都是道智自己本身的體性，與所依身相結合的文句是「諸聰智菩薩，道智如是說」，這就是認識之前於略說時說「遍相智道智」中道智的字句。

乙三、一切智（基智九義）

第三事要講的是知基的基智。正文：

智不住諸有，悲不滯涅槃，非方便則遠，方便即非遙，

所治能治品，加行平等性，聲聞等見道，一切智如是。

所謂基智，實則為第二事所講的道智，也就是菩薩聖者住於見道和修道的道智，其實就是第三事所講的基智，基智也就是一切智。之前講道智的時候，說道智是獲得第一事說的佛之遍智的因或是道，實證聲聞緣覺道、菩薩道和佛道這三道的體性是無生的部分，即稱為道智。



大乘聖者的見道和修道，於第二事時說名為道智，於此第三事時，說不住輪迴邊、不住涅槃邊、也不住輪涅二者之間的部分，名為基智。因此現在說的基智，並非有異於第二事說的道智之法。

第二事所說「菩薩聖者心續的見道和修道」，於此是基智或是一切智，實際上僅是名稱和功德相不同。能表基智的法有九法，以下將依次講這九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

此分為所入之境基智、入基智的進入加行和入彼之後的果三者。

丙一、所入境基智：分基智的體性、遠近的原因和負面及對治的差別三者。

丁一、基智的體性

基智的體性分二，所謂基智的體性，是大乘聖者菩薩心續的見道和修道無漏的自性，此有「智不住諸有」的基智和「悲不滯涅槃」的基智兩種。

戊一、智不住諸有（1）

所謂「智」是聖者菩薩心續實證人無我和法無我的證量、智慧。如是實證人無我和法無我的證量，首先，初學凡夫於資糧道時，經由聞所生慧和思所生慧，一再斷定蘊、界、處一切法不自生、不他生、不自他共生，也不無因生，亦



即一再斷定「一切法非由四邊生」的理趣。還有，自相續的五蘊－色、受、想、行、識和人我的體性是一、是異，是能依、是所依，或具有、或形狀，連同積聚等七理皆找不到（真實的我），所以是人無我。

如是的人無我和法無我二者，經由聞、思所生慧以義共相的方式了知後，於加行道的四階段－煖、頂、忍、世第一，依次一再修持而達熟練。最後，實證人無我和法無我，此時第一地菩薩見道的智慧生起，這就是真正知道無我之智。

實證人無我和法無我後，不因我執動機而造作受生輪迴的惡業。因為我執等見斷煩惱已斷除故，不會以我執動機而造作受生輪迴的業，因此，不會不自主－亦即不會因業和煩惱之力而受生於輪迴，是故，生老病死等一切痛苦之流斷除，所以「不住諸有」。因此，當了知實證人無我和法無我之不住三界輪迴的基智，是從第一地的見道至第十地間的修道都有。

戊二、悲不住涅槃（2）

如聲聞和緣覺的基智，由於證得無我，雖然究竟上不住輪迴，但卻落入涅槃邊而住涅槃。菩薩的基智，和聲聞緣覺的基智不同，菩薩了知等虛空的一切眾生皆是自己的父母，他們正遭受苦苦、壞苦和行苦的三界輪迴種種苦，因此於彼生起大悲心意欲救護。因為是悲心的動機，所以不住涅槃邊，發誓於虛空



未壞、輪迴未空閒利益眾生，這就是所謂「悲不滯涅槃」的基智。所謂涅槃，是息滅輪迴痛苦，菩薩不住於此。

聲聞和緣覺沒有這樣的功德，他們執取三界輪迴是生老病死等痛苦的自性，意欲必定斷除、脫離輪迴故，貪著、分別輪迴是所斷；思維著自己一定要證得、獲得息滅痛苦的涅槃，貪著涅槃是所取，因此不離輪迴與涅槃，落入輪涅二邊。

丁二、遠近的因

再來講「遠近的原因」，分二：一是非善方便，遠於果母的基智；一是善方便，近於果母的基智，這是九法中的第三和第四法。

戊一、非方便遙遠之基智（3）

正文「非方便則遠」的意思：以小乘聲聞和緣覺聖者的基智來說，沒有證得諸法三世平等性和無生，沒有大乘的善知識，由於此等力量故，於成就遍智佛果則極為遙遠，非成佛的方便。

戊二、善方便非遙之基智（4）

若是見道和修道之大乘菩薩心續的基智，則是實證諸法三世平等性或無我



的智慧，不僅一再熟練，且具有意欲救護一切眾生脫離痛苦的方便大悲心，而且還依止大乘善知識，因為一再熟練和具有方便的緣故，所以距離遍智的佛果非常近，因此稱為近的基智。

現在所講的是正文中「非方便則遠，方便即非遙」的第三、第四基智，主要是講第二地到第十地的聖者菩薩心續的基智。

說遠和近，這是距離何境呢？此境是指第一事所說的果般若波羅蜜多，或稱為果母，或稱為佛的智慧、遍智。以何修持計算遠近呢？是以第二事所說：獲得遍智之因的道智，來算距離遍智之遠近。

又說，是於根本定或後得，什麼時候算遠近呢？不是在根本定的時候，而是在聖者菩薩後得的時候安置遠近。由何安置遠近呢？在後得時，菩薩行布施、持戒、忍辱、聞思修等時，若有相執、貪著自利作意產生，就不是獲得遍智的方便，此為遠於遍智的基智。

聖者菩薩在後得的時候，行布施、持戒、忍辱等，或聞思修等一切善行，若能具有根本定無分別的智慧，或是無三輪相執的分別念，如是修持就是於獲得遍智上善巧方便，是近於遍智或果母的基智。



丁三、負面和對治的差別

正文所說「所治能治品」是講第三負面和對治的差別，此又分為二：第五法是負面的基智（所治基智），第六法是能治基智。

戊一、所治基智（5）

執著色受想行識五蘊、十二處、十八界等一切法，無外道的神我等，執著過去、現在、未來三世之法是各別的，還有，執著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等是彼和彼，像這類全是負面的基智，菩薩雖於眼前可以修持，但在究竟上與根本定之見相違，是必須斷除的，這就是負面的基智，是要斷除的基智。

戊二、能治基智（6）

第六法是對治的基智，菩薩在行布施、持戒等任何修持時，不染執三輪相的分別念，像這樣的修持行為，也能引導其他眾生如是修持，就稱為對治的基智。

丙二、進入加行

再來講進入加行，所要進入的境是基智。進入基智的修持，稱為修持的加行，主要是資糧道和加行道時的修持，加行又分加行的類別和加行的平等性。



丁一、加行類別（7）

此中加行的類別是能表基智九法中的第七法，加行的類別分成十種，是加行道的修持。十種加行的體性為去除貪著、實執而修持。例如：執著苦、集、滅、道四諦是真實的。執著苦諦是真實的苦；執著集諦苦因的煩惱是真實的；執著滅諦真實是快樂的體性；執著道諦是真實自相續所依的道，如是一切貪著皆要斷除而修持的體性。

丁二、加行平等性（8）

加行平等性，不貪戀、執著色、受等諸法的體性，證得不可得、平等性，不貪戀、執著諸法內部如藍、黃、紅等相的自性，和諸法內部的類別等境，還有有境的心，對所有一切皆無貪戀、執著，證得不可得、平等性，如是的修持就是所謂的加行平等性。

丙三、進入的果－見道（9）

進入的果－所謂見道，是能表基智法的第九法，因進入、如理修持，於入基智時，產生果－實見第一地法性或無我的見道。如是的菩薩見道因離常、無常等三十二種增益，故具有離戲見，於此是以此面向來說見道。正文說「聲聞等見道」，是暗示聲聞和緣覺的見道，聲聞和緣覺的見道就像《俱舍論》裡說的，是離常等十六邊，證得無常等十六行相的見道。



以上說能表九法的體性。正文說「一切智如是」，這些表示的方法，是由體性表示，大部分九法彼等是基智的體性之故。與所依身相結合的文句是「聲聞等見道，一切智如是」，以此認識之前要義中所講的「復次一切智」。

基智已經講完，以上八事中遍智、道智和基智（一切智）三者，由聞思斷定的面向，乃能表之法，已各別說完了。

今晚就講到這兒，一起迴向、發願。



〔第七講〕

首先發菩提心，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證得遍智佛陀果位，因為這個緣故，來聽聞甚深的教法並依法修行。」的想法

所聽的法是彌勒怙主所造的般若波羅蜜多要訣的論著《現觀莊嚴論》。要義之身的論述，有八事，遍智內容的要義和道智內容的要義已經講過，現在要講的是基智內容的要義。正文說：

智不住諸有，悲不滯涅槃，非方便則遠，方便則非遙，

所治能治品，加行平等性，聲聞等見道，一切智如是。

能表基智之法有九，現在要講這九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此有所入之境的基智、進入加行，以及進入的果三者。現在講所入之境基智，此有基智的體性、遠近的原因、負面和對治的差別三者。

首先，基智的體性有兩種：「智不住諸有」的基智，和「悲不滯涅槃」的基智。正文說「智不住諸有」。基智自己真正的體性，為見道和修道所攝的聖者菩薩的無漏智慧。聖者菩薩心續的無漏見、修道，於第二事是說聲聞緣覺道、菩薩道和佛道三道無生的面向。現在第三事所謂的基智是不住輪迴邊、不住涅槃



邊，也不住中間的部分。雖說安立為基智，但實際上與第二事講的道智，體性一樣。

「智不住諸有」的意思，所謂智是證無我之智，人無我和法無我二者，開始發勝菩提心，從資糧道先聽聞，然後思惟斷除疑惑，以聞思所生慧一再斷定之義，從下、中、上品資糧道，到加行道煖、頂、忍、世第一，依次一再修持。

依此，於獲第一地時，由於實見、實證人無我和法無我的力量，斷除我執。此時，因我執的動機而造殺生等惡業皆不造，所以其果是斷除輪迴的生、老、病、死等，因此不會不自主地在輪迴中受生，所以不住輪迴邊。

如是以證無我的智慧，實證人無我和法無我，由於此力量，是獲得不住輪迴的基智。在此之上，明瞭三界六道一切眾生皆是母親，他們因為苦苦、壞苦和行苦而痛苦異常。對他們懷著想要救護脫離痛苦的無緣大悲心，由於有無緣大悲心的力量，因此是獲得不住涅槃邊的第二個基智。

第二、遠近的原因，有兩種：「非方便則遠，方便則非遙」。非方便則遠，乃非善巧方便，是遠於果母的基智；方便則非遙，乃善巧方便，是近於果母的基智，這是第三和第四種基智。



於此算遠近，是遠於什麼、近於什麼呢？是以第一事講的佛地果母、遍相智來算遠近。於何修持算遠近呢？是以第二事講的，獲得遍相智的道智來算遠近。

於何時算遠近呢？有根本定和後得兩個時候，是從菩薩第二地到第十地之間，於後得的時候算遠近。

由何法算遠近呢？菩薩們於後得行布施、持戒、忍辱、聞、思、修等時，若是分別三輪，或有執著相的相執，那時，後得的修持是遠於果母般若波羅蜜多的基智，就是所謂非善巧方便，是遠於果母的基智。

第二地到第十地的菩薩，於修道的後得時，若行布施、持戒等一切行為，具有無分別三輪善巧方便，或是沒有相執善巧方便，具有禪定見修持，那就是近於果母般若波羅蜜多、佛陀遍智的基智。

正文「所治能治品」是第三負面和對治的兩種基智。首先負面的基智是第五個基智，菩薩在後得的時候，有持色等諸蘊，沒有外道遍計的神我等無我或空性見，耽執一切法具過去、未來、現在三世之見，還有，執著三輪地行布施、持戒等行為，這些全稱為負面的基智。



證得色等蘊諸法，離有無之見，和證得過去、現在、未來三世皆平等的自性，也就是證得三世無自性之見，還有，不具三輪 – 即無布施物、布施者和所布施對象的分別念行布施、持戒等行為，這些全稱為對治的基智。

以上所講的是認識所入之境基智，之後是實際進入基智之加行，分為加行的類別和加行的平等性二者。首先，所謂加行的類別，是執著色等蘊、界、處諸法實有的實執要去除的自性，如是所謂加行，實際上是加行道期間的修持，例如：執著苦諦是要知道的、集諦是所要斷除的法、滅諦是所要獲得的、道諦是心續所要依止的，以這些執著要去除的情形，加行內分成十種。

所謂加行的平等性，是去除執著色等諸法體性實有的執著，證得不可得、平等性。斷除色等諸法大小、紅黃等相的分別念，見一切是不可得、空性、平等性。以及色等諸法內部的類別、戲論，全都不分別，見一切是無自性、平等性，還有見執持彼此的有境心，也是空性的自性、平等性，這些類別即是加行平等性。

如是加行的類別是能表基智的第七法，加行的平等性是能表基智的第八法。這兩者是加行道期間的修持，是執著蘊、界、處或四諦一切法是實有的實執，和分別三輪的戲論類皆如理斷除的道之修持。這是正文所說的「加行平等性」。



之後，第三進入的果，所謂見道，正文說「聲聞等見道」，其意思就是：如理進入加行後修持，其果是見道，是第一地的現證或智慧，因為是智，所以這是基智真正的體性。

如是菩薩其見道的現證，是過去於加行道期間斷除貪著色等一切法常和無常、有我和無我、苦和樂等貪著的果，所以見道也因為離常和無常等的三十二種分別念或增益，而稱為見道。正文說「聲聞等…」若是聲聞的見道和緣覺的見道，則以菩薩的見道暗示，因此，是具無常、苦、空、無我等十六行相的證量成立。

如是能表之法有九種，如何表示基智呢？是以體性表示，彼等大部分能表九法是基智的體性之故。與所依身結合的文句是「聲聞等見道，一切智如是」，以此認識之前要義講的「復次一切智」的意思。

剛剛講完的基智，和基智之前所講的道智，以及最開始所講的遍智，這三者是無漏的智慧，是聖者菩薩心續的見道和修道，以及聖者佛無學道的體性。如是，八個現觀中的前三個現觀，主要是由聞思斷定之境的面向而說，實際上，此諸體性是第一地到第十地聖者菩薩連同佛地的無漏智慧，是初學菩薩以聞慧聽聞，思慧一再觀察，去除疑惑而加以斷定的境。



甲二、行

乙一、正等加行（十一義）

前三事的遍智、道智和基智三者，經由聞思去除疑惑，已斷定的含義就要實際修持。經由道修持後，要與心續結合，就是加行。加行有正等加行、頂加行、漸次加行和剎那加行四種，首先講第一種正等加行。能表正等加行有十一法，現在要講這十一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正文是：

行相諸加行，德失及性相，順解脫抉擇，有學不退眾，

有寂靜平等，無上清淨剎，滿證一切相，此具善方便。

如是，修持是將三智的所有行相攝集後加以修持，因此，首先將要修持的行相攝集起來，然後自心續慢慢修持。從下品、中品、上品資糧道，到加行道煖、頂、忍、世第一，再到第一地至第十地之間的所有一切修持，於此都宣說。此有：入加行修持的方法、入之所依有情，和所修加行的體性三者。

丙一、入加行修持方法

又分所修行相、修的瑜伽、前行之法和近因四者。

丁一、所修行相（1）



首先加行所修的法，是修什麼呢？是修行相。所謂行相，即是在苦、集、滅、道四諦之上，知道不同實相的個別智慧，就稱為行相。之前於遍智、道智、基智三智，經由聞思已去除疑惑，這些所要修的全部攝集起來，如是知道的智慧，就稱為行相。

以上是正文所說「行相」的意思，是能表正等加行十一法中的一法，這再分，有一百七十三種。此一百七十三種行相中，遍智的行相有一百一十種，道智的行相有三十六種，基智的行相有二十七種。從正等加行依次要修的即是這一百七十三種行相。

首先，攝集由聞思斷定的行相後，結合修持時，此進入修持加行行相的所依有情，不是隨隨便便的有情，而是過去許多生世中，於諸佛做了很多事情、行很多善根，且此一世為善知識慈悲攝受，具有怙主，如是諸多順緣無不具足，必須如此。

所謂行諸佛事，是累積很多善根的意思，自己知道佛的一些功德之後，以信心、恭敬心塑造佛像、修建塔廟、供養、印製佛經、建立佛陀教法講說聽聞的相續流、頂禮等，經由如是累積多種善根。



如有情為善知識慈悲攝受，首先在上師、善知識面前，聽聞佛母般若波羅蜜多三智自性的文句後，背誦文句並牢記不忘其中含義。牢記於心－即於不忘记之上如理作意，如理作意是攝集三智的行相，然後做修持準備的聞思，這些全為聞慧和思慧所攝。

丁二、修之瑜伽－修諸加行（2）

正文說「諸加行」這是能表的第二法，將一百七十三種行相攝集後所修瑜伽，是修持的種類。此加行分有：不住色等的加行、破住的加行、難行的加行等二十種加行。簡單講，所謂加行是修持的瑜伽，內有二十種。如是二十種加行的每一種加行裡，都有三智一百七十三種行相的全部修持，如是之諸加行是從大乘的中品、上品資糧道開始，到四加行道，一直到究竟成佛之間的全部修持都涵蓋在二十種加行中。

丁三、加行之前行

戊一、加行功德（3）

正文說「德失及性相」的意思，是第三加行之前行的法，有三種。因為是修加行首先要知道的法，所以能表的第三法是功德，若修加行，所獲的功德有十四種，即修諸加行的人，所得到的功德有：魔的力量減弱，獲得諸佛的念知、加持等十四種。



戊二、加行過失（4）

在如理修諸加行的時候，要去除的過失則有四十六種。

戊三、加行性相（5）

在修二十種加行之前要知道的「性相」，有智相、勝相、作用相、體性相四種不同的性相。

如是能表的第三法是獲得的功德，第四法是要去除的過失，第五法是要知道的性相。

丁四、近因—大乘順解脫分（6）

所謂近因是累積順解脫分善根的時候。修布施等六度的時候，要證無相、要不染三輪之相，如是的修持要善巧方便，於此階段，對佛、法、僧三寶具信心；有喜歡行布施、持戒等善根的精進；心清淨，不管聽任何法，所聽的法義都牢記不忘，具有正念；不具自利作意、慳吝、瞋恚等產生的散亂，具有純淨的定；具有分辨善惡取捨的智慧，若是能如此，就住於修持順解脫分的善根。如是具有功德的順解脫分善根，是資糧道的初學菩薩從下品資糧道、中品到上品資糧道之間的所有修持，皆攝集於此。



丙二、入觀修加行的所依有情

丁一、順抉擇分（7）

見正文「順解脫抉擇，有學不退眾」。首先，加行生起之時是順抉擇分，從上品資糧道修加行，二十種加行一一適宜地依次修持時，因為加行道煖、頂、忍、世第一的修證依次生起的緣故，所以說順抉擇分。

丁二、所依之有情－有學不退眾（8）

正文云「有學不退眾」，這是能表的第八法。不退有有學不退和無學不退兩種，這邊所講的是有學不退。所謂不退，其意思是不退到聲聞緣覺之地，或不退到後得實執和相執的分別念，或不退到自利作意的分別念。

獲得不退證量的相，各有不同。例如資糧道的菩薩，利鈍兩種根器中，若是利根器，則不可能退到聲聞緣覺地；若是鈍根器，有時運氣不好障礙現前，則可能退到聲聞緣覺道。超過資糧道，其上加行道煖以上的證量生起後，修加行者們不退諸相將依次獲得。

有學菩薩，加行道者不退的相有二十種；菩薩若獲見道，不退的相有十六種；修道者不退的相有八種，這些於論中依次宣說。



修持加行的有情分二。首先，加行生起之時，所謂加行生起之時是在修持加行時，加行道煖、頂、忍、世第一的修證依次生起，此是順抉擇分。如是，在資糧道的時候有利根和鈍根兩種種姓，若是利根種姓，不會從大乘菩提道退轉，若是鈍根種姓有可能退到聲聞、緣覺地。

雖然在資糧道是這樣，但是菩薩從資糧道進入加行道之後，就獲得所謂有學不退。進入不退之地時，獲得不退之相。因此，菩薩依次進入煖、頂、忍、世第一這四階段時，將獲得二十種不從菩提道退轉的相。之後，依次獲得見道時，得十六種不退轉的相，進入第二地以上的修道，得八種不退轉的相。如是菩薩住加行道、或見道、或修道，每一個有情也都獲得僧伽或眾的名稱，這是大乘不共的特點。

丙三、所修加行的體性

丁一、有寂平等加行（9）

首先，獲果法身的因，有稱為有寂平等的加行修持。所謂有寂平等，即不視輪迴是過失的自性，亦不視寂靜涅槃是功德的自性。修持這二者是無別、是平等的自性之加行。

丁二、色身之因 - 清淨剎土加行（10）



色身是佛的報身和化身，法身是佛陀自己本身所證之身，亦是自利之身，而報身和化身二身，則是利益化眾的利他之身。

色身之因稱為清淨剎土的加行，剎土有不清淨剎土和清淨剎土兩種。不清淨剎土是外器世間和內有情世間，二者都是不清淨。外器世間有土、石、山、水、岩石、荊棘等粗糙、不悅意等種種自性；內有情世間是人和畜生等，心中有很多貪、瞋、我慢、嫉妒、競爭、吝嗇等惡心念，以此動機所造的業有殺生、偷盜、邪淫、妄語等諸多惡業，所產生的果是寒、熱、飢、渴、生、老、病、死等種種痛苦，內有情眾生的情形也有如是不清淨的相。

清淨此不清淨情器的加行，是為了於未來菩薩成佛時的淨土，沒有如是不淨的情器，而是無邊清淨的緣故所行的加行。例如：外器世間是由金、銀、琉璃等各種珍寶自性，且此等皆是柔軟、輕、有彈性、非常悅意所成，一如西方極樂世界莊嚴般，行如是的加行。

內有情眾生也像男女菩薩，心中根本不生貪、瞋、嫉妒、競爭、我慢等心念，而且根本也無寒、熱、生、老、病、死等相，彼此不會互相爭鬥，而是彼此互相慈愛，如同父母對待子女般慈愛，為了如是而行加行。



丁三、事業之因 - 善巧方便加行（11）

事業是佛陀世尊引導所有一切眾生眼前獲得善道，究竟獲得解脫的事業。事業的因是善巧方便而行成熟眾生的業，其因是佛的智慧。總之，佛的如所有智和盡一切智即稱為善巧方便，在度化眾生上是適宜地度化，亦即了知要以何種身語意的行為善巧調伏度化，應知此“了知”即是智慧的意思。

法身的因是有寂平等的加行，色身的因是清淨剎土的加行，事業之因是善巧方便的加行，這三種加行的修持是菩薩第八地、第九地、第十地時有的。如是能表正等加行的法有十一法，這十一法是由體性表示，大部分能表的十一法是正等加行的體性。與所依身結合的文是「滿證一切相」，這是認識之前要義中所說的「正等現觀及」的正等加行的句子。三智所修四種加行中的正等加行，總攝於一百七十三種行相中，經由二十種加行如理修持。

乙二、頂加行（八義）

依此修持的體驗首先生起時，於此即宣說第二頂加行。能表頂加行的法有八法，現在講這八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頂加行有加行道頂加行、見道頂加行、修道頂加行，和無間頂加行四種。頂加行要義的正文是：

此相及增長，堅穩心遍住，見道修道中，各有四分別，



四種能對治，無間三摩地，並諸邪分別，是為頂現觀。

丙一、加行道頂加行

首先加行道頂加行，再分成四。以頂加行的相、增長、堅穩和心遍住表示頂加行，並依次於加行道煖、頂、忍、世第一說表示頂加行的四法。

丁一、獲得頂加行的相（1）

先於正等加行時三智的一百七十三種行相，經由加行依次修持時，內心獲得的覺受、體驗、改變，不同於以往，因覺受、體驗增長似達頂端，因而安立為頂加行。這是加行道四位中煖位的證量。

加行道有四個證量，第一個證量或覺受、體驗生起時，名為煖，這是以比喻命名。譬如兩根硬木－檀香木相互摩擦一段時間，漸漸地，兩根木頭產生煖，一下子火苗即將生起，而於此之前會有煙出現。以火未生起之前，兩根木頭的摩擦，先生煖的情形做比喻。

此比喻表示：以聞思斷定三智的行相後，修持三智的行相時，心轉向於內，漸漸地長時間修持，實見所修的三智行相，或實見無我的見道將生起，因此，見道比喻為火，見道生起前最開始的相出現，與火要生起的前兆是煖出現



的比喻一樣。所以修持正等加行時，第一個體驗覺受生起時，就命名為加行道煖，這就是名為煖的原因。

因此，所謂此相，乃頂加行首先獲得時 – 即加行道煖的證量生起時，過去於正等加行攝集行相後，經如理且長時一再修加行，已心生起不同的特別覺受和證量時，即為加行道煖或頂加行，此二名稱不同，但意思一樣，那時會有一些不同的相出現。

修持者或許想：自己是否獲得頂加行、是否獲得加行道煖？其實大部分不知道。雖然不知道，但是會有種種不同的相出現，如何之相？例如白天時，一再修持諸法無我、無生、無自性、甚深空性等含義，由於一再修持且達到非常熟練的緣故，有時於夜晚睡夢中亦能知道蘊、界、處等一切法無生、無自性、如夢、如幻、如化、如影像，且為他人宣說，會有此等相出現的可能。由於白天一再地修想幫助痛苦眾生離苦的悲心和獲得快樂的慈心，所以夢中見到地獄或是餓鬼的痛苦眾生時，即生起極大極難忍意欲幫助眾生離苦的悲心，而於白天時基本無自利的想法，唯獨利他且非常強烈。這些相會漸漸地出現，若此等相一再出現，可以說表示自己獲得加行道煖的證量或是頂加行的相。

丁二、頂加行的增長（2）



獲得第一個頂加行後，煖時的修持一再長時繼續增長的修持，加行道頂時的證量將不斷增長。所謂頂加行的增長，是福德廣大、不斷增長，獲得加行道頂的證量時，其福德比三千大千世界所有眾生供養諸佛的福德還大。

丁三、頂加行的堅穩（3）

所謂頂加行的堅穩，是心極為堅定穩固。修行的次第不斷增長時，心獲得穩固，於修遍智、道智、基智三智的行相加行不怕、不退轉、不退縮，心堅定穩固，不只如此，因大悲心的動機，行利他而無有疲厭、懈怠、辛苦之相，於利他也獲得穩固。

丁四、加行的心遍住（4）

所謂頂加行的心遍住，是頂加行的修持、證量不斷增長時，於第四加行道世第一的階段，心遍住於禪定，於定中心不動、遍住，能長時間住於定中，是獲得如是表示的頂加行。

如是由相、增長、堅穩、心遍住表示的四種頂加行，是加行道煖、頂、忍、世第一四種證量之階段，依次安置的修持。

丙二、見道頂加行（5）



見道頂加行是能表頂加行的第五法，此是見斷四種分別的對治無間道。正文「見道修道中，各有四分別，四種能對治」的意思，是依次說見道頂加行和修道頂加行。

所謂見道頂加行是見道，見道的所斷見斷有四種，分別是能、所取的四種分別，所取分別有轉趣所取分別，和退還所取分別兩種。能取分別分為實有能取分別和假有能取分別兩種。見斷的分別根本類別有四種，支分上每一分別又有九種，所以是三十六種。如是見斷四種分別，每種分別又分為九種，合起來有三十六種，若以三界來分就是一百零八種。斷除這些的對治，即所謂見道無間道的頂加行，是見道一剎那。

丙三、修道頂加行（6）

修斷四種分別的對治也是無間道，這是能表頂加行的第六法。修持此斷除的修斷，也像見斷的類別般，有所取分別和能取分別兩種，所取分別又有轉趣所取分別和退還所取分別兩種；能取分別則有：執著有情假有和法假有兩種分別。如是合起來有四種，每一種內又分九種。斷除這些所斷能所取分別的對治是修道無間道，這是從第二地到第十地都有，共有九種。

丙四、無間頂加行 - 分有二：



丁一、真正無間頂加行（7）

這是成佛無他法障礙的三摩地，這是能表頂加行的第七法。從經典的說法來說，是從大福德面上說的。打個比方說：一位菩薩令三千大千世界的所有眾生，生起獲得聲聞阿羅漢證量和獲得辟支佛證量，和獲得第一地菩薩證量的福份，其福德都比不上無間頂加行，也就是無間三摩地的福德。無間頂加行的福德如此之大的原因是因為此三摩地是佛遍智的親因（直接因），於第二剎那即成佛，所以「福德很大」是成立的。

丁二、所遣除之邪分別（8）

之後，無間頂加行所要去除的是邪分別，這是能表頂加行的第八法。所要去除的邪分別是有些有情可能疑惑：有為和無為一切法的體性若是空性，那麼所謂佛了知一切法的智慧是根本不可以的。如是以二諦回答：於勝義上，因為有為和無為等一切法的體性是空性，所以在勝義上，也不承認所謂佛的遍智。但是在世俗僅是顯現上，有為和無為等一切法是有的，因為有一切法的緣故，所以安置有佛了知一切的遍智是無諍論的。

能表頂加行的法有八法，能表的八法用什麼方式表示呢？大部分是以體性表示。過去從道智、基智、正等加行到頂加行之間，說了很多“大部分”，如是說的原因，例如道智的支分中前三者，和凡夫菩薩心續的基智加行，以及正



等加行時，功德、過失和有學不退眾，還有現在頂加行所謂所除邪分別，這些並非彼法的體性，是為了顯明彼法而說的。與所依身相結合的文句是「是為頂現觀」，這是認識要義中說「至頂」的頂加行。第二個加行頂加行已講完。

今晚講到這兒，一起迴向、發願。



〔第八講〕

聽法之前請先發菩提心，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獲得遍智佛陀果位故，前來聽聞甚深教法並依法修行」的想法。所聽聞的法是由彌勒怙主所造的《現觀莊嚴論》。在講這一部論之前，先做簡單的皈依和發菩提心。

我們要想：在自己面前的虛空中有釋迦牟尼佛，釋迦牟尼佛的周圍圍繞著十方諸佛菩薩。在釋迦牟尼佛與十方諸佛菩薩面前，有自己和自己這一世的父母為首的所有一切眾生。

從現在開始直到證菩提之間，為了利益所有父母眾生，應皈依三寶並發菩提心。所念的皈依和發菩提心文，第一句是「諸佛正法眾中尊」，這是指佛寶、法寶和僧寶。第二句是「直至菩提我皈依」，從現在開始，在未證菩提之間，我都皈依佛、法、僧三寶。第三句、第四句是「以我所行施等福，為利眾生願成佛」，心中如是想：為了獲得大菩提的緣故，所以行布施等六度以及聞思修。這個就是皈依和發菩提心。

這四句的皈依和發菩提心文，請各位跟著我用藏文念誦，並且一起承諾。再次皈依三寶和發菩提心之後，將依次講《現觀莊嚴論》的要義。



以聞思斷定的境三智已經講過了，第二所修持的加行有四種，現在要講第一種修持三智所有行相的加行。正文說：

行相諸加行，德失及性相，順解脫抉擇，有學不退眾，

有寂靜平等，無上清淨剎，滿證一切相，此具善方便。

能表正等加行的法有十一，現在要講這十一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修持正等加行有：一、入加行修持的方法，二、入之所依有情，和三、所修加行的體性三者。入加行修持的方法 – 再分 1、所修，2、修的瑜伽，3、前行之法，4、近因四者。

一、入加行修持的方法

1、所修

所修是三智的行相，行相是過去以聞思斷定遍智、道智和基智三智之後攝集的。以聞思斷定之有情，過去諸多生世中，由於喜歡、恭敬諸佛，因而供養、頂禮、塑佛像、建寺廟、印經典、蓋塔等，行了很多佛事，或是累積許多善根，不僅如此，這一世還得到善知識的慈悲攝受，成為能夠如理聽聞佛母般若波羅蜜多三智意思的法器。



如是之有情，在善知識座前先聽聞三智之理，聽聞後背誦三智的文句，文字的含義牢記不忘，一再執持，並且如理作意地攝集三智的行相，然後做修持的準備。三智的行相有：基智的行相二十七種，道智的行相三十六種，遍智的行相一百一十種，合起來共有一百七十三種行相。這所謂的行相，是在四諦之上證實相的個別智慧。

例如基智的行相有二十七種，其內若再各別區分，四諦中的苦諦、集諦和滅諦各有四種行相，合起來就有十二種行相；道諦有十五種行相。其中所謂苦諦的四行相就是無常、苦、空、無我，因此，苦諦行相中無常的行相，就是知道苦諦法是無常的智慧。所謂行相實際上就是證得四諦不同實相的智慧。

2、修之瑜伽

如是修持的所有行相攝集後，所修持的瑜伽就稱為加行。加行有不住色等的加行、甚深加行等二十種不同的加行。如是二十種加行，在每一種加行時都修持三智的一百七十三種行相。因此，修三智的行相是先以聞思斷定後，攝集了一百七十三種行相，初學菩薩是在中品資糧道和上品資糧道的時候修持。

正等加行的二十種加行，其界限是從資糧道開始，一直到成佛之間，亦即在五道十地的時候全要修持。



3、加行之前的先行法

有三種，就是所獲的功德、所要斷的過失和所要知道的性相。

4、近因 – 順解脫分

於行順解脫分善根時，具有緣著佛等的信心、行布施等的精進、意樂圓滿的正念、無分別的禪定和分辨一切法的智慧，即稱為順解脫分。

二、入修加行的所依有情

如是具有順解脫分善根的大乘菩薩，三智的行相攝集後所修的加行也知道，先行之法所獲功德、所斷過失和所應知道的性相皆如實了知，如有情是第二入修加行的所依有情。此分為二：一為從資糧道適宜地依次修二十種加行時，加行道煖、頂、忍、世第一的修證依次生起，此即是順抉擇分；另一為菩薩從資糧道進入加行道就獲得有學不退。

於此所說「眾」，就小乘來講，必須四位比丘在一起才能夠稱為眾、僧伽。至於大乘，縱使是一個人也能夠稱為眾，因為他是許多功德匯聚的所依，例如具足加行道的證量，或是具足見道的證量，或是具足修道的證量，每一個菩薩也都能夠稱為眾、僧伽。



三、所修加行的體性

分為三：首先，正文「有寂靜平等」的意思，獲得法身的因是有寂平等的加行，這是能表正等加行的第九法。有寂平等的「有」即輪迴，是具有過失的相，「寂」即寂靜涅槃，是功德的相，沒有如是好壞的分別，證得、了知兩者是平等的自性。有寂平等的加行是不視「有」和「寂」一是過失相一是功德相，修持證得兩者是平等的加行。

二者，獲得色身即報身和化身的因，是修清淨剎土的加行，這是能表正等加行的第十法。現在不清淨剎土的內有情眾生，有貪、瞋等煩惱，且造殺、盜等惡業，受用一般的衣食。這一切於未來自己成佛時，佛土中一切有情能受用天之衣食，貪、瞋、我慢等一切煩惱連名字也沒有，根本沒有無間等一切業，為了能如此而修加行。還有外世間，我們不清淨剎土的土、石、荊棘、毒、深谷、懸崖等不好的，這些全部都沒了，能具有且受用由種種珍寶所成的外器世間，為了能如此，三智一百七十三種行相的二十種加行適宜地修持。

三者，正文最後一句「此具善方便」的意思，是事業之因善巧方便的加行。利他事業之因是善巧方便，所謂善巧方便是佛的智慧，為了利他事業之因－善巧方便佛的智慧，如理地修持加行。



如是，法身之因有寂平等的加行，色身之因清淨剎土的加行，事業之因善巧方便的加行，這三種加行是菩薩第八地、第九地、第十地時的修持。為了獲得最終的目的，修持的加行，即如上所說三智一百七十三種行相所攝集的二十種加行，適宜地修持。

能表正等加行的法有十一法，這十一法是如何地表示正等加行呢？是以體性表示正等加行，這十一法大部分是正等加行的體性。與所依身相結合的文句是「滿證一切相」，這是認識以前要義說的「正等現觀及」的正等加行的句子。所謂正等加行，是以聞思斷定三智的行相，攝集為一百七十三種，毫無遺漏地修持的加行，就是正等加行，也就是所謂的正等現觀。

今晚就講到這兒，一起迴向、發願。



〔第九講〕

首先發菩提心，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證得遍智佛陀果位，因此緣故來聽聞甚深的教法，並依法修行」的想法。所聽聞的法是般若波羅蜜多要訣的論著《現觀莊嚴論》，現在講的是要義安立身的部分。此中有所知遍智、道智、基智三智，和修持的四種加行，以及果法身三部分。

所知三智的要義已經講過了，次者，修持的四種加行中，攝集三智的一百七十三種行相後，修持的正等加行也已經講過了。

乙二、頂加行（八義）

接著要講的是修持正等加行的體驗覺受到達頂點的頂加行，能表頂加行的法有八，現在講這八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正文說：

此相及增長，堅穩心遍住，見道修道中，各有四分別，

四種能對治，無間三摩地，並諸邪分別，是為頂現觀。

總而言之，頂加行有加行道頂加行、見道頂加行、修道頂加行和無間頂加行四種。



丙一、加行道頂加行

內又有以頂加行的相、增長、堅穩和心遍住表示的頂加行。

丁一、相（1）

當修持正等加行，體驗、覺受達到頂點時，表示獲得加行道煖證量之相，是白天時由於一再修持一切法空、無我的行相，達到熟練的緣故，晚上睡覺時夢到自己觀一切法無我、如夢、如幻、如谷響等的行相，且為他人宣說。還有夢中夢到村莊和城市著火，當自己說「願火熄滅」真實語的同時，火熄滅等相出現；又白天時若城市發生火災時，說「願火熄滅」等真實語的同時，火熄滅等相出現。如是之相，全都是獲得頂加行的相，此是以相表示。

丁二、增長（2）

頂加行的增長 – 以福德之相不斷增長宣說。佛經中說三千大千世界所有眾生供養佛陀的善，還不如頂加行的相增長後，獲得加行道頂證量之菩薩的福德大。以如是之相宣說福德增長的頂加行。

丁三、堅穩（3）

頂加行的堅穩 – 頂時修持的加行，一再熟練增長，當獲得加行道忍的證量時，心非常堅定穩固，對遍智、道智、基智三智的諸加行，一再熟練修持，心



不退轉、不退縮，心獲得穩固。或是一再熟練緣其他眾生苦的大悲心之力，於行利他事時，心也不退縮、不退轉，行利他的力量獲得穩固，心獲得堅穩。表示那時獲得加行道忍的證量。

丁四、心遍住（4）

其心遍住表示的頂加行 – 依著三智的加行一再修持熟練，心獲得自在，由此心修加行的禪定能夠長時間安住，獲得這樣的能力時，是獲得加行道世第一的證量。

如是，加行道煖、頂、忍、世第一表示的頂加行，由相、增長、堅穩、心遍住四者宣說。

丙二、見道頂加行（5）

實見真相，見道所斷有：能取、所取兩種分別，每種又分為二。所取分別有：轉趣所取分別、退還所取分別；能取分別有：實有能取分別和假有能取分別，合計為四種，而每一種又再內分九種，合起來共計三十六種。若再以三界來分，欲界所攝的見斷能所取分別有三十六種，色界所攝的有三十六種，無色界所攝的有三十六種，合起來見道所斷總共有一百零八種。



如是見道所斷雖說有一百零八種能所取分別，但是能斷的對治苦法忍，說是一剎那將所有的見斷一起斷除。

丙三、修道頂加行（6）

見道時無法斷除的所斷（煩惱），就在修道時斷除，修道時所要斷除的修斷，也一樣分為：所取分別和能取分別，所取分別再分為轉趣所取分別、退還所取分別兩種；能取分別又分為施設為補特伽羅的能取分別、施設為法的能取分別兩種，如是共有四種，每一種再分為九，合計有三十六種。

三界若分為九地，則是欲界一地、色界四地和無色界四地，此中每一地所攝的修斷都有三十六種能所取分別。如是三界九地的修斷，其對治是住第二地至第十地的菩薩，其心續的九種修道。每一地的修斷能所取分別，一一能斷的對治類別，其內又有很多類別。但若全以種類攝集，於此修斷四種能所取分別的對治，歸納為一，即所謂修道無間道，這是能表的第六法所說的。

丙四、無間頂加行

此又分為：真正無間頂加行和遣除之邪分別

丁一、真正無間頂加行（7）



真正無間頂加行，即無間三摩地，這是能表頂加行的第七法。此是於第十地菩薩的最後有際－成佛前的一個三摩地，稱為無間三摩地。因為最後所斷微細二障垢染斷除，立即成佛之故，亦即於成佛上沒有他法障礙，所以稱為無間三摩地，或金剛喻定，即最後的三摩地。如此之無間三摩地，在《般若波羅蜜多經》中是從極廣大的福德面上來說。經典中說：引導三千大千世間所有眾生獲得聲聞阿羅漢果位的福德，比不上無間三摩地的福德；引導三千大千世界所有眾生獲得辟支佛的福德，比不上無間三摩地的福德；還有引導三千大千世界所有眾生獲得登地菩薩果位的福德，也比不上無間三摩地的福德。

丁二、所遣除邪分別（8）

這是能表頂加行的第八法。他宗說：『倘若承認中觀說一切法是空性、無自性、無生，則所謂佛的遍智也不可能有，所謂世俗諦和勝義諦二諦也不可能有，又若無所了知的法，那麼了知一切法的佛寶也不可能有。不只如此，若一切法是空性，則有法寶也是不合理，若沒有任何法，則有證得一切法無自性的僧寶也不合理。』如是辯駁的邪分別有十六種，說要去除的這些邪分別是能表頂加行的一法。

如是去除十六種的邪分別，可以由勝義諦和世俗諦來回答：『在勝義諦上承認一切法無生、無自性、空性，但是在世俗名言上，一切法有生、住、滅，也



有輪迴、涅槃，也有所斷和對治，所以是不相違背的。』如是回答。

如是，能表頂加行的法有八，這八法是如何表示頂加行？是由體性表示頂加行，能表的八法大部分是頂加行自己的體性。

以上，在道智、基智、正等加行、頂加行，這四者的能表諸法說“大部分”這個詞的意思是道智的支分法有五個，前三個支分不是道智；凡夫菩薩相續的基智加行，不是真正的基智；在正等加行時講的德、失及有學不退眾，不是正等加行；還有，現在頂加行所講的，所除的邪分別，不是頂加行，為了排除這些，所以說“大部分”這個詞。

與所依身結合的文是「是為頂現觀」，這是認識過去要義中「至頂」說的頂加行的文。

乙三、漸次加行（十三義）

正文只有兩句話：

漸次現觀中，有十三種法。



所謂漸次，是攝集三智的行相後在正等加行時修持，修持的體驗覺受生起，依次依著頂加行修持，之後為了讓所修的加行諸行相一再熟練和清楚的緣故，又再將所有加行的次序編排後修持，就稱為漸次加行。如是之漸次加行，能表的法有十三法，將簡要地講這十三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於此歸納十三法為：加行圓滿，意樂圓滿，令加行、意樂清淨之法三者。

丙一、加行圓滿

加行圓滿是六度，即是布施度（1）、持戒度（2）、忍辱度（3）、精進度（4）、禪定度（5）和智慧度（6）。之前在需要關聯的時候，所謂「十法行自性」的十法行是十度，如是說時，六度再分即成為十度。廣分為十度後，其中方便度、力度、願度和智度，是智慧度再內分的四種類別。

如是分法與經論中有些時候說十地菩薩在後得時主要修持一度的說法一樣，即第一地時主修布施度，第二地時主修持戒度，一直到第十地時主修智度。現在講六度時，後面的四度就是包含在智慧度裡面。

六度中，若以具有三輪體空的智慧行布施度、持戒度等每一度時，即具有波羅蜜多（度、到彼岸）之名。一般在加行時，具有「為利他意欲獲得佛果」的菩提心動機，亦即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故，意欲獲得佛果，因此緣故行布施、持



戒等。具有如是發心，最後再依此所得的善根，為了利益一切眾生都能獲得佛果而迴向發願。如是做法雖非真正波羅蜜多的善根，但是因為與波羅蜜多相似，所以獲得波羅蜜多之名。

如是行布施等六度，雖具前行發菩提心和結行迴向，但是，如果正行不具有三輪無分別的智慧，即成為世間波羅蜜多。但是，如果正行具有三輪清淨的智慧，則成為出世間的波羅蜜多，這是《十地經》的意趣。這是能表漸次加行的前六法，即以六度表示。

丙二、意樂圓滿

所謂意樂圓滿有六隨念，即隨念三寶三種，連同隨念戒、隨念捨、隨念天三種，共有六種。如是六種隨念，內再歸納為道的所依、道的基和道修持的見證者三種。

丁一、道的所依

首先，菩薩於道的所依是隨念三寶，經典中經由「如是佛世尊，彼乃如來、應供、正等覺、明行足…等」隨念。這些意思歸納起來，所謂隨念佛，即經由憶念佛的身語意功德隨念佛。



戊一、隨念佛（7）

佛身有佛自利之身的法身，和行利他之身的色身，色身又有於業清淨化眾面的報身和於共通化眾面的化身，總之，佛具有三身。於宗派上，聲聞部派只承許佛有法身和色身二身，不承認佛有三身。

此中所謂佛的法身是佛意的斷證功德，所斷煩惱障和所知障全部斷除，也就是斷圓滿；證是了知一切所知法的智慧，此是證圓滿，或者智圓滿。實際上，有斷圓滿，就有智圓滿；有智圓滿，就有斷圓滿。斷圓滿和證圓滿的體性就是所謂的法身。

所謂色身，大乘承許的報身，非現給一般化眾看，只有第十地的菩薩才看得到，因此，現給一般化眾看的就像一般所見釋迦牟尼佛的色身，可以這樣認識。一般化眾看到的釋迦牟尼佛身，說頂上有頂髻、腳底有輪相等相好莊嚴，非常莊嚴，百看不厭，又說具有黃金色、身上放一尋長之光，這是說「佛的身一切」。所謂「佛的身一切」就是眾生只要有見佛的福分都能見到佛。

另外，還說「佛之身密不可思議」，說過去釋迦牟尼佛在說法的時候，有一位旭瓊菩薩想看佛的頂髻到底有多長？當他以神通力往上走的時候，他還是只能看到佛頂髻的前面，仍然沒有辦法看到頂，於是他又以神通力再往上升，不



管他升多高，總是沒有辦法看到佛頂髻的頂端，根本不曉得佛頂髻的高度是多少。這是經典中講佛身如是不可思議相－無見頂相。

一般佛語有說「佛的語一切」，所謂「佛的語一切」，是佛在說法時，聞法的眷屬，不管是天、人、非天、藥叉等六道任何眾生，只要有聽聞佛語的福德、緣分，則會以自己的語言聽聞到佛語，就是以天、龍、藥叉、尋香、瓶腹、人等各自的語言聽聞到，不需要六道各別的翻譯⁴。

還有，說「佛之語密不可思議」，若以此來說，靠近佛的地方，不會聽到很大聲，很遠的地方也不會聽不到，不須要拉長耳朵聽，完全沒有遠近之分，只要有聽聞佛語的福德、緣分，不管多遠多近都能適中地聽到。有一次，獲得授記神通第一的目犍連，他想試試到底佛語能夠傳達多遠呢？結果不管他走多遠，都和在前佛前聽的一樣，如是愈走愈遠，也都一樣。他有神通，以他的神通力到達東方無量無邊不可思議世界的那邊聽，也和在佛前聽的一樣，不管到多遠，甚至神通力窮盡後，都無法確定釋迦牟尼佛的語能夠傳達多遠，有這樣的記載，佛的語密不可思議如是這般。

所謂「佛的意一切」，一切是共通的自性，其義是佛有時因為需要，會給予

⁴ 佛以一音演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維摩詰經》



加持。當佛給予加持時，佛意如何了知所知的情形，人和畜生，甚至廁所裡的小蛆蟲，都知道佛意有怎樣的智慧，說有這樣的時候。

所謂「佛之意密不可思議」，是佛不共的智慧，一般佛的智慧不僅如實了知所知法的法性，而且盡一切法的類別也了知，還有具神通的阿羅漢，無論聞思如何廣博，其「四不知因⁵」，佛就沒有，這就是佛之意密不可思議。

如是憶念佛的身、語、意功德，即是隨念佛。

戊二、隨念法（8）

在《隨念三寶經》中說正法乃是首善、中善、末善、義善、詞善、不相混、完全具足等，如是隨念法。

戊三、隨念僧（9）

在《隨念三寶經》中說大乘僧伽乃入善、入理、入直、入合，堪合掌、頂禮等，如是隨念僧。

丁二、道之基 - 分為隨念戒、隨念捨

⁵ 阿羅漢的“四不知因”，是指時不知因、境不知因、細不知因、多不知因。



戊一、隨念戒（10）

所謂戒，一般來講有別解脫戒⁶八類。在家眾的戒有優婆塞、優婆夷和八關齋戒三類；出家眾的戒有沙彌、沙彌尼、式叉摩那、比丘、比丘尼五類。如是，別解脫戒算起來有八類。以戒的實質來算，總括為四類。

若以所斷來分，則八關齋戒是時戒，於一晝夜持守，所持守的有八支；男女居士戒是終身戒盡形壽持守，所持守的有五條。在這之上出家眾的沙彌、沙彌尼戒，所持守的有十條；沙彌尼之上，有所謂的式叉摩那（淨學女），比沙彌尼更加殊勝，但未到比丘尼，處於中間，所持守的有沙彌尼戒十條之上，還有根本六法和隨順六法，共十二法，要持守兩年；比丘、比丘尼戒，有很多支分要持守，例如比丘要持守的有二百五十三條，比丘尼戒更多，要持守的有三百多條。總之，別解脫戒的八類戒，全稱為戒律的律儀，這是共乘 – 即小乘的戒。

所謂大乘的別解脫戒和發菩提心的體性是一樣，因此別解脫戒即是戒律的律儀。大乘的戒可以歸納為律儀戒、攝善法戒和饒益眾生戒三種。

隨念戒時，要隨念持守律儀戒是所有一切功德的根本、所依、基礎。如果

⁶ 七眾別解脫戒，連近住戒在內，共有八種戒相：一、比丘戒；二、比丘尼戒；三、正學女戒；四、沙彌戒；五、沙彌尼戒；六、近事男戒；七、近事女戒；八、近住戒。實質上則為四：一、比丘戒、比丘尼戒；二、沙彌戒、沙彌尼戒、正學女戒；三、近事戒、近事女戒；四、近住戒。



能夠持守律儀戒，這一世長壽、沒有病痛、財富受用增長、世間和出世間護法會庇佑保護，不僅僅獲得這些，未來生生世世獲得人天善道的好身依，在究竟上則是獲得解脫輪迴的因，這些是持守律儀戒的利益，以此隨念。以上「隨念戒」是能表漸次加行的第十法。

戊二、隨念捨（11）

第十一法是隨念捨，即隨念布施。布施依大乘的分法分為財施、法施、無畏施和慈施。財施又分有捨、大捨和極捨三種。布施自己有的衣食、臥具、財富受用，稱為「捨」；不僅如此，若能布施自己的妻子、兒女、佣人眷屬等稱為「大捨」；若有來乞自己的肉、血、骨頭、頭等，能歡喜布施者，稱為「極捨」。依著如是財施，有這一世和其他生世受用廣大的因緣，在究竟上解脫輪迴，得佛果位之前，財、法、眷屬、受用都圓滿富足。由此布施利益隨念。

丁三、道修持的見證者 - 隨念天（12）

天是世間天，有：四天王天、三十三天、夜摩天，兜率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等欲界天，以及色界天、無色界天。若隨念天，則念想他們全都是依著如理行十善、斷十惡獲得的，自己也盡力如是隨念。

於隨念世間天時，他們也有如自己在修持道時的見證者，是幫助自己的護



法，也可以如是隨念。若隨念除此其他的出世間天之佛和菩薩，則隨念佛和菩薩是自己修持道後要實證或獲得的，是自己皈依的皈依境和修持道上的友伴。

丙三、證無實體性的加行修持（13）

加行圓滿的六度和意樂圓滿的六隨念，令此十二法清淨之法，也就是證無實體性的加行修持，這是能表的第十三法。所謂共通令清淨的證無實體性，即是不管修加行圓滿的六度或是意樂圓滿的六隨念時，都具有三輪不可得、無自性、體性空的智慧。

能表的十三法是如何表示呢？是由體性表示，因為能表漸次加行的十三法全部都是漸次加行的體性。與所依身結合的文是「漸次現觀」，與要義中的一樣，沒有差別。

今天晚上就講到這兒，一起迴向、發願。



〔第十講〕

首先要發菩提心，心中生起「為了利益一切眾生，意欲證得遍智佛陀果位，因為這個緣故來聽聞甚深的教法並依法修行。」的想法，所聽聞的法是彌勒怙主所造，註解《般若經》的《現觀莊嚴論》。

現在講的是對喜歡詳盡者說八事，此又分為要義安立身和詳說文義支分，現在講要義安立身。此又有以聞思斷定的境三智，和修持所斷定的含義的四種加行，連同其究竟的果法身三者。境三智已經講過了，現在講的是修持的四種加行，其中正等加行和頂加行也已講過了，接著講第三漸次加行。

在正等加行時，如理修持三智的一百七十三種行相，體驗覺受到達頂點，就是頂加行。這些修完之後，為了讓此修持的覺受證量在心續中穩固的緣故，正等加行的所有加行都從頭到尾依次、無誤地一再修持，這樣的加行，就是漸次加行。能表漸次加行的法有十三法，現在將講這十三法的體性和數目確定。

漸次加行分為加行圓滿、意樂圓滿和令此二清淨的法三者。首先，加行圓滿是布施度、持戒度，忍辱度、精進度、禪定度和智慧度。在其他經論中講十度，還有，此論先前講需要等四法時講十法行，這就是十度。十度中的方便度、力度、願度和智度，此時是包含在智慧度裡。「度」是「波羅蜜多」，亦即到彼



岸，也就是到輪迴和涅槃的彼岸。菩薩在道上時，心續中的六波羅蜜多雖然還沒有到達輪迴和涅槃的彼岸，但是是類似到彼岸，所以稱為六波羅蜜多。一般凡夫心續的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和分辨諸法的智慧，因為不具有前行發心、正行無所得和結行迴向三者任何一個，因此僅是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並未獲得波羅蜜多、到彼岸之名。

菩薩發殊勝菩提心，行布施也是為了利益其他眾生意欲獲得佛果的緣故，具有前行發心；在真正修持時，不執著布施物、乞者、布施者三輪實有或有相的分別、貪著；之後，其善根為利他而迴向，成為眾生成佛的因。如是具此三者行布施、持戒、忍辱等修持，則成為布施度、持戒度等。

二者，意樂圓滿是六隨念，此又歸納為三：道的所依、道的基和道修持的見證者。其中道的所依是隨念三寶，內分有隨念佛寶、隨念法寶和隨念僧寶。佛、法、僧三寶中隨念佛寶，就像《隨念三寶經》所講「如是佛世尊，彼乃如來、應供、正等覺、明行足、善逝…等」般的內容隨念。

歸納起來，隨念佛寶的方法，於此論中說由因隨念果佛⁷。因道的修持，是四念處、七菩提分、八聖道，這是菩薩於資糧加行道、見道和修道時的修持，由

⁷ 由因隨時憶念所成之果－佛。



此三種修持，其果是佛，如是隨念佛寶。

其他隨念佛寶的方法，則是隨念佛於自利上，具有界自性清淨且客塵垢染也清淨之二淨自性的自利法身，於利他上有相好莊嚴的色身，也可以如是方式隨念果佛。還有，也可以隨念佛世尊，以契合化眾的方法調伏眾生，能示現清淨、不清淨或中間的適宜身相度化眾生。可以經由這樣的方法隨念佛。

二者，隨念佛之語正法寶的方法。經中說「正法乃首善、中善、末善、義善、詞善、不相混、完全具足…等」，即說首先聽聞時、中間思維時，以及最後修持時，都心生歡喜，可以經由此隨念法寶。若眾生具有聽聞佛語的福德、善緣，雖天、龍、藥叉、乾達婆、人和非人等不同眾生，也可隨各自的語言聽到佛的一音之法。可以經由此功德憶念。

導師佛於說一內容的一座法時，隨聽聞者鈍、中、利化眾的根器，能聽到廣、中、略不同種類的內容。例如佛轉般若經法輪時，化眾各自聽聞而成為廣、中、略般若經的情形。也可以如是憶念。

三者，隨念僧寶的方法。如經中說「大乘僧伽乃入善、入理、入直、入合，堪合掌、頂禮，乃福德吉祥田…等」的含義隨念。所謂僧伽是眾中尊，所謂「眾」



是很多人聚在一起，其中僧人 – 主要如比丘、比丘尼 – 四人以上聚在一起，於共乘時稱為僧伽⁸，說這是所有眾中最為殊勝的，可以由此隨念。

為什麼是眾中尊？主要的原因是因為僧伽是人、天、阿修羅等眾生的應供處。於應供處中，所謂「供養物完全淨治」，乃是說僧伽供養物，雖僅以針和線結緣，將不會受生於刀兵劫、飢饉劫和疾病劫中，脫離這些痛苦，所有生世受用富足等。

在大乘宗派，雖然沒有四等多人聚集，但是具有發殊勝菩提心之圓滿功德的一或兩位等有情，也稱為僧伽或眾。是為功德處，也是人天頂禮和供養的對象。

「道之基」的隨念是隨念戒和隨念捨。一般所謂「戒」是承諾不造殺生等惡業，修斷殺生等善業。例如男女居士的學處有五戒，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喝酒，是「圓戒居士」的學處。居士的五戒，於聲聞分別說一切有部說五者全受後要持受。

其他部派中，某些說若無法受五戒，則受四戒；若無法受四戒，則受三戒；

⁸ 《翻譯名義集》：「僧伽，《大論》：秦言眾，多比丘一處和合，是名僧伽。譬如大樹叢林，是名為林。《淨名疏》云：律，名四人以上，皆名眾。《律鈔》曰：此云和合眾。」



若無法受三戒，則受二戒；若無法受二戒，則受一戒，於自己一生中，若只能斷殺生，則只受不殺生，即稱為一戒居士；於此之上，若能斷不予取，則受二戒，稱為二戒居士；於此之上，若能斷邪淫，則受三戒，稱為多戒居士。如是，有能持守多少戒，就受多少而持守的部派。

居士五戒中的不邪淫，需承諾：除屬於自己的配偶外，不與他人有性關係。某些人一生中邪淫也斷，受持如是居士五戒者，即名為「梵行居士」。

又一晝夜即結束的八關齋戒，其學處有連正淫也斷的居士五戒，再加上過午不食、不坐臥高廣大床和身不著香花鬘、不觀聽歌舞，如是八關齋戒的學處有八條⁹，此八條於一晝夜間持守，即成為八關齋戒。若承諾於一生中持守這八條，就成為「八戒居士」。

出家的戒有五種：沙彌、沙彌尼、式叉摩那和比丘、比丘尼。出家的五種戒和男女居士戒，這七種在聲聞分別說一切有部是終身戒，什麼時候起開始受，則必須盡形壽受持。

聲聞有四根本部，此再分有十八部。分別說一切有部是四根本部派之一，

⁹ 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淫欲，四、不妄語，五、不飲酒，六、不著香花鬘不香油塗身及不歌舞倡伎不往觀聽，七、不坐臥高廣大床，八、不非時食。



其他上座部、大眾部、正量部的居士戒和出家戒，在受持的儀軌、必須持守多長時間，以及所要持守戒律的數量都各有不同。關於上座部、正量部、大眾部的情況，自己不熟悉、不清楚（仁波切自稱）。

所謂「隨念戒」，是經由憶念所要持守的戒、學處，其持守的功德利益與不持守的過失而隨念。於大乘，聲聞部派的七種或八種別解脫戒，依儀軌獲得的諸戒，若具有「為利眾生故，意欲成佛」的菩提心，就成為大乘的別解脫戒或戒的學處，彼時持守居士戒和出家戒，都包含在「攝律儀戒」中。在這之上，自己是居士、沙彌或是比丘，經由具有戒律地聞思修、布施、持戒等，如是努力修持學處，就是「攝善法戒」。經由行布施等如是利益其他眾生，皆成為「饒益眾生戒」。如是，大乘的戒有攝律儀戒、攝善法戒和饒益眾生戒三種，加以持守，經由這樣隨念。

之後是第十一法「隨念捨」，這是隨念布施，即思維行布施的功德利益。依照大乘來分，一般布施有財施、法施、無畏施和慈施四種。

一般來講，行布施利息會增加，如上半生布施，下半生富有，有這種現世報的情形。不僅如此，還有二世受報或三世以後受報的情形。總之，將於諸多生世中受用廣大，最後獲得解脫、成佛時，具有相好等許多功德莊嚴。大



乘菩薩的布施有捨、大捨和極捨三種，布施財物受用等是「捨」；布施自己的妻子、兒女、傭人等是「大捨」；布施自己身上的血、肉…等是「極捨」。

在布施的對象中，供養三寶、服侍三寶最為殊勝。之後，於其他布施對象中，最殊勝的是為報父母恩，對父母行布施。在父母之後是對病人、窮人行布施，其後則是對鳥、狗…等動物行布施。

道修持的見證者，是「隨念天」。主要是知道且念想三十三天、四天王天、帝釋天、梵天等世間天是行善的果，所以自己也歡喜、高興的不造惡，並且行善，可以經由此隨念。念想世間和出世間天，都是幫助自己修持的友伴、護法、見證者，也可以經由此隨念。

還有，隨念出世間天的諸佛菩薩，念想諸佛菩薩是功德田，是具佛寶、法寶、僧寶之相，喜歡三寶、恭敬三寶、對三寶生起信心並且頂禮等，念想三寶是我們累積福德之田。平時向三寶祈請，並如是隨念。

三者，是讓加行圓滿的六度和意樂圓滿的六隨念等十二法清淨之法，也就是證無實體性的加行修持，這是能表的第十三法。所謂共通令清淨的證無實體性，是不管修加行圓滿的六度，或是意樂圓滿的六隨念時，都具有三輪不可得、



無自性、體性空的智慧。

能表的十三法是如何表示呢？是由體性表示，因為能表漸次加行的十三法，全部都是漸次加行的體性。與所依身結合的文是「漸次現觀」，與要義中的文一樣，沒有差別。

乙四、剎那加行（四義）

正文說：

剎那證菩提，由相分四種。

所謂剎那加行，是前面漸次現觀所觀修三智的行相，若現證一行相則三智的一切行相皆現證，因為觀修十分熟練的緣故，一旦於此獲得穩固，若現證一無漏之法，則一切無漏之法，於一剎那觀修皆能現證，即稱為能一剎那成等正覺的一個加行。

如是剎那加行，能表之法有四，其體性和數目確定乃經由所證有二和經由證法有二，如是能表剎那加行之法有四。



丙一、經由所證

丁一、非異熟證悟類現證剎那加行（1）

當現證一非異熟無漏時，與此同類的所有無漏證悟類之法，能於一剎那現證之性相的一剎那成等正覺。例如人一腳踩動，因往昔優秀工匠的優良做工，使得水車的所有圓輪一起轉動般，名為於一剎那成等正覺。因往昔誓願之引發和一切法於法界一味之因力，於最後有際時，僅一剎那緣一無漏智，則與此同類皆現證。

丁二、異熟證悟類現證剎那加行（2）

當菩薩觀修對治，遠離一切負面時，皆轉為清淨面後，異熟之法性的階段離一切垢染，例如，如秋月之光，獲得的白法功德的體性，最後有際的智慧生起之時，僅一剎那無精勤任運成就。為異熟階段的證悟諸無漏的究竟瑜伽最後有際之智慧，乃是智慧到彼岸的一剎那成等正覺之加行。

於此異熟和非異熟的無漏證悟，其差別是：不淨七地的無漏功德類，稱為非異熟的無漏證悟類，與諸阿毗達磨師主張非異熟之加行產生的諸功德，於此生依賴精勤一樣，不淨七地的諸功德，因具有相執的障礙，故依賴精勤；清淨地的無漏功德類，稱為異熟的無漏證悟類，如諸阿毗達磨師說異熟果，為過去惑業牽引，於此生無需依賴精勤般，彼亦因駕御無分別智獲得，故不依賴精勤。



丙二、經由證法

丁一、無性相剎那加行¹⁰（3）

往昔熟練於有漏、無漏一切法皆如夢般地修二資糧，證悟時，見近取蘊等一切法為如夢之體性修布施等六度。證悟布施無體性的心，剎那間證一切法無性相，因為是了知雜染和清淨體性的諸法無性相的究竟瑜伽，所以最後有際的智慧是剎那成等正覺的加行。

丁二、無二剎那加行¹¹（4）

長時修持後，因此剎那加行，於無間道斷除二相已熟練駕御故，根除能取、所取二相習氣之菩薩，一旦了知所取是夢境和能取為見夢之心，能取、所取無異時（即夢中所見宅舍等與能見之心無二時），說一切法亦如是之法性，剎那證得內外諸法之空性，能取、所取無二，即是剎那成等正覺的加行。

此剎那加行的體性是最後有際的智慧，依次安立為四種剎那加行：1、當現證一非異熟之無漏證悟類時，與此同類的無漏證悟類，於一剎那皆現證；2、若現證一異熟之無漏證悟類，則與此同類的無漏證悟類，於一剎那皆現證。此二智慧證所知的情形有：3、證一切法無性相，和 4、證能取、所取無二之面。

¹⁰ 無相剎那加行：在一成事剎那間能觀修諸法無實執相，體性無實有。

¹¹ 無二剎那加行：在一成事剎那間能通達能取和所取異體空。境與有境非異體，境與有境是同體的。如夢識和夢境非異體。



甲三、果法身

正文說：

體性圓滿報，如是餘化身，法身並事業，四相正宣說。

乙一、法身（四義）

能表果法身有四法，說其體性和數目確定。能表果法身的四法再歸納為正說法身和事業二者。正說法身，法身有體性身、報身和化身三種。第二事業是佛的事業。依次說其義：

丙一、正說法身

一般上，波羅蜜多典籍中，《金光明經》為一身的論述；《大乘寶性論》有二身和三身的論述；《經莊嚴論》為三身的論述；《現觀莊嚴論》的注釋中堪布那囊惹之四身的論述等，有許多論述，但《現觀莊嚴論》正文的意趣是主張三身。

丁一、體性身（1）

三身中首先體性身，乃法之身或法性之身，且無漏之法和離客塵、自性清淨三無別。所謂無漏之法，乃從佛地的菩提分三十七法至十力、十八不共法之



間的二十一種無漏之法；所謂離客塵，乃煩惱障和所知障的諸垢染是暫時的，以對治皆令清淨；所謂自性清淨，乃從本以來垢染之自性清淨。諸凡具二淨正等覺之斷和證，其體性是無生之體性，即為體性身。其原因為此身不是重新以因緣造作的，而是經由出世間道淨治心之垢染獲得的，並不是以道新造的，而是因如幻心識證得一切法無自性，故安置獲得。

若問：為何是三身外之另一體性身呢？其餘三身，於勝義上因是法性的體性，雖然與體性身無別，但於正世俗上如何顯現，以化眾之希求來分，則是於諸佛安立為法身，於菩薩們安立為報身，於聲聞等的行境安立為化身。

丁二、報身（2）

如其他典籍說具五決定的圓滿報身：處決定乃奧明密嚴淨土；時決定乃恆時遍布任運天成；眷屬決定乃第十地的菩薩圍繞；法決定乃唯說大乘法；身決定乃為三十二相和八十種好莊嚴。總之，為手足具輪相等三十二相，和佛爪赤銅色等八十種好莊嚴，與安住第十地諸菩薩一起，受用大乘法之無罪喜樂之身，說具如是三性相亦可。

丁三、化身（3）

乃時間於輪迴未空之間，緣一切眾生為境，隨機度化之種種利益一起做之



身無間斷，具此三特性之佛世尊的化身是不間斷的。

丙二、事業（4）

能表第四法事業，乃如自性之特點，體性身之自性；因之特點，由修四加行之力生起；境之特點，為佛和菩薩之境；體性之特點，觀待智慧和相好等，顯示三身，世俗上唯是智慧於化眾顯現報身等，依著智慧之增上緣產生的事業，行從安置化眾於道之所依至安置於不住之涅槃間的二十七種事業。

請大家一起迴向、發願。

附註：第四個加行 – 剎那加行和最後果法身，因錄音帶有缺、不全，故請堪仁

波切貢噶旺秋的弟子堪布蔣揚羅薩補全，眾等無上感恩！



《現觀莊嚴論》略講

造論者	至尊彌勒怙主	
弘傳者	無著論師	
講述者	大堪布貢噶旺秋仁波切	
漢譯者	釋確尊 法師	
順文編排	釋性妙 法師	
校稿	黃慧真、蔡女士	
版權所有	寂靜禪林、中華民國正法源學佛會共同擁有	
出版日期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出版者	馬來西亞寂靜禪林 P.O.BOX 561, 89208 Tuaran, Sabah, Malaysia	中華民國正法源學佛會 台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 一段 258 巷 24 號 1 樓
電話	+6016-5568715	02-27029902
網址	www.santavana.org	www.chokyilodro.org
E-mail	santavana@gmail.com	chezunne@chokyilodro.org
捐款贊助	santavana.org/sponsorship	郵政劃撥：19576293 戶名：中華民國正法源學佛會
◎ 歡迎流通隨喜助印 ◎ 版權所有，若有引用內容情事請先告知。		